

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如下事项：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五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7.49%。郭陶现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薛祥临、张如伟、郭磊现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常秀东为公司监事会主席。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等五人签有《一致行动人协议》，足以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虽然股份公司成立后已经制定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以及内控机制，且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并没有发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事情，但并不能排除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来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损害的风险。

(二)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及经理的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结构相对完善，但具体执行中也出现如未按期通知召开三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全等不规范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更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 市场过于集中的风险

目前精华教育的业务主要分布于河南省地区，在北京、江苏、江西等地区积极进行市场开拓，河南省地区仍为其主要市场。因此，精华教育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于河南省地区。若未来精华教育跨地区扩张面临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障碍，

导致其在其他省市不能快速开拓，降低其在河南省业务占比，则精华教育存在业务市场过于集中的风险。

(四)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被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软件企业，并自认定日起享受增值税退税政策。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其自行生产的计算机软件产品，已享受按法定 17%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13 年 6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13 年、2014 年已通过备案，企业所得税享受减按 15% 税率缴纳税款的优惠政策。2016 年为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年度，公司目前按照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要求正在制作复审资料。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对公司的发展起到推动作用，但如果未来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公司股票代码、股票简称等基本情况.....	10
三、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0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12
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2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20
七、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	30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2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2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36
十一、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3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0
一、公司业务情况.....	40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51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56
四、与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67
五、商业模式.....	73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4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6
一、公司治理情况.....	86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87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9
四、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情况	90
五、同业竞争.....	92
六、公司最近两年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94
七、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94
八、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95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其他事项	96
十、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9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1
一、财务报表.....	101

二、审计意见.....	115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15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15
五、主要税项.....	144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45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83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5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186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86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87
十二、经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89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92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19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3
三、律师声明.....	194
四、审计机构声明.....	195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96
第六节 附件.....	19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7
三、法律意见书.....	197
四、公司章程.....	19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9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97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精华教育、挂牌公司	指	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精华有限、精华科技、有限公司	指	河南省精华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新中新	指	河南新中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精华教育子公司，目前已经注销
万华教育	指	河南万华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精华教育子公司
精华信息	指	河南省精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精华教育子公司，已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人衡静
汇智教育	指	郑州汇智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先予教育	指	郑州先予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金创公司	指	河南科技园区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恒诺	指	郑州恒诺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智线	指	厦门智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前海汇富	指	深圳前海汇富雪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世纪再现	指	山西世纪再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精英点击	指	太原市精英点击科技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祥丰建筑	指	郑州市祥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益禾利科	指	河南益禾利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通过的《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指	由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的《河南省精华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推荐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联郑州	指	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郑州分所

亚太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铭国际	指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工商局	指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内核小组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申请挂牌	指	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高等教育	指	在完成中等教育的基础上进行的专业教育，是培养高级专门人才的社会活动
职业教育	指	指让受教育者获得某种职业或生产劳动所需要的职业知识、技能和职业道德的教育
高等院校	指	大学本科院校及高职高专类院校
中职院校	指	实施中等职业教育的学校，学生毕业属中专学历
IT 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
实训室教学	指	实训室教学作为专业课教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种教学模式就是把学生学习专业理论与专业技能安排在实训室中，在一名或多名教师指导下完成相应的专业训练，由教师对学生传授知识转化为对学生能力训练，它改变了以往专业课教学过程中以教师为主导地位的教学方式。实训教学实际上是学生对课堂理论学习内容的再深造，可以直接体现学生对所学知识掌握程度，对提高学生的动脑、动手和实践创新能力起着决定的作用，
SOA	指	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是一个组件模型，它将应用程序的不同功能单元（称为服务）通过这些服务之间定义良好的接口和契约联系起来
ETL	指	描述将数据从来源端经过抽取（extract）、转换（transform）、加载（load）至目的端的过程
XML	指	可扩展标记语言，标准通用标记语言的子集，是一种用于标记电子文件使其具有结构性的标记语言
CWM	指	OMG 制定的一个互操作标准，为数据仓库和业务分析领域中使用的元数据定义了一种通用语言和交换机制。

		CWM 不仅提供了极受欢迎的描述数据仓库与业务分析元数据的公共元模型, 而且还提供了基于 XML 的交换工具。CWM 本质上是一种交换技术, 其目的是促进多个厂商的不同软件工具间的元数据交换活动
LDAP	指	轻量目录访问协议, 英文全称是 Lightweight Directory Access Protocol, 一般都简称为 LDAP。它是基于 X.500 标准的, 但是相对简单并且可以根据需要定制。与 X.500 不同, LDAP 支持 TCP/IP, 这对访问 Internet 是必须的。LDAP 的核心规范在 RFC 中都有定义, 所有与 LDAP 相关的 RFC 都可以在 LDAPman RFC 网页中找到
OLAP	指	联机分析处理 (OLAP) 系统是数据仓库系统最主要的应用, 专门设计用于支持复杂的分析操作, 侧重对决策人员和高层管理人员的决策支持, 可以根据分析人员的要求快速、灵活地进行大数据量的复杂查询处理, 并且以一种直观而易懂的形式将查询结果提供给决策人员
JavaEE	指	JavaEE 是一个开发分布式企业级应用的规范和标准。Java 语言的平台有 3 个版本: 适用于小型设备和智能卡的 JavaME (Java Platform Micro Edition, Java 微型版)、适用于桌面系统的 JavaSE (Java Platform Micro Edition, Java 标准版)、适用于企业应用的 JavaEE (Java Platform Enterprise Edition, Java 企业版)
J2EE	指	J2EE 是一套全然不同于传统应用开发的技术架构, 包含许多组件, 主要可简化且规范应用系统的开发与部署, 进而提高可移植性、安全与再用价值
ESB	指	ESB 全称为 Enterprise Service Bus, 即企业服务总线。它是传统中间件技术与 XML、Web 服务等技术结合的产物。ESB 提供了网络中最基本的连接中枢, 是构筑企业神经系统的必要元素
OSGI	指	OSGi(Open Service Gateway Initiative)技术是 Java 动态化模块化系统的一系列规范
XSLT	指	XSLT 是一种用于将 XML 文档转换任意文本的描述语言

注: 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 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陶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1999年6月1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年4月8日

股本：5,000万元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1号8号写字楼B座10层

邮编：450008

电话：0371-55917535

传真：0371-55917538

董事会秘书：王永锋

电子邮箱：gilite@gilite.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7126430204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大类下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大类下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技术（17）大类下的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17101110）。

主营业务：教育信息化领域的IT系统集成、软件系统开发及定制、相关运维服务提供及硬件销售。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元器件、通信器材（除无线发射器材）、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不含医用）、防雷产品销售及维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凭有效资质证经营）；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二、公司股票代码、股票简称等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50,000,000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三、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一）挂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暂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8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因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尚不满一年，在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前（即 2017 年 4 月 8 日前），无可挂牌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所持股份无其他质押、冻结、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

（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承诺：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余松军、惠振敏承诺：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6年4月8日，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无可转让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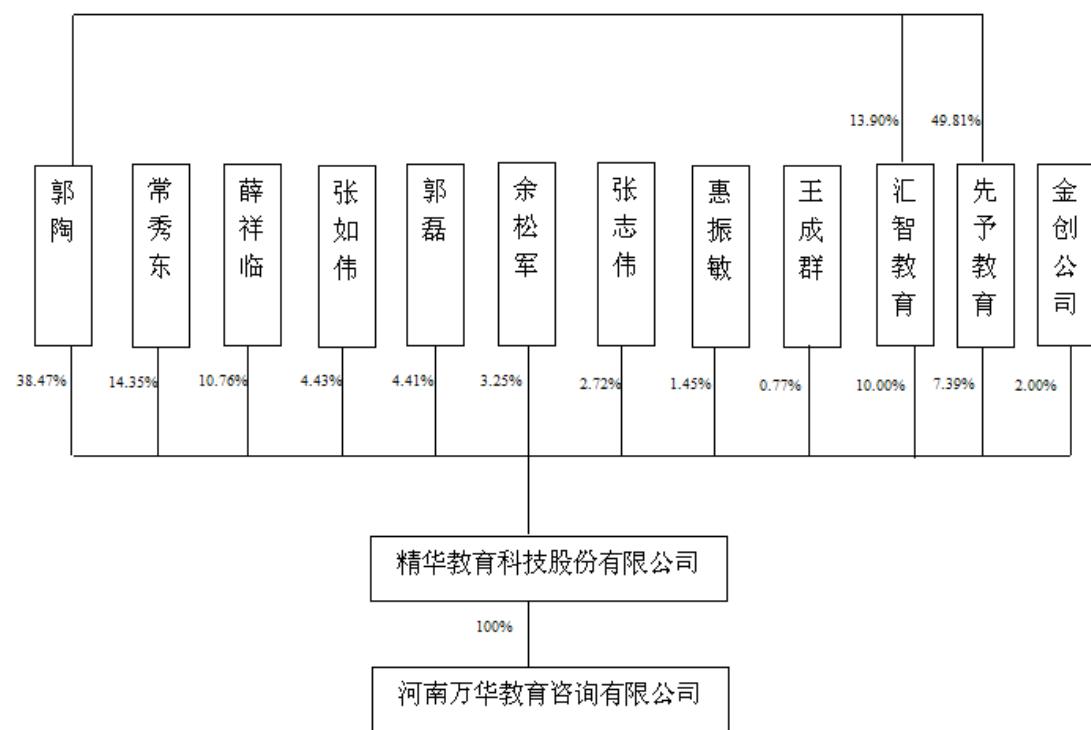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
------	---------	------	--------------	--------------------

				数量(股)
郭陶	19,234,849	38.47%	否	0
常秀东	7,173,092	14.35%	否	0
薛祥临	5,380,240	10.76%	否	0
张如伟	2,214,461	4.43%	否	0
郭磊	2,205,235	4.41%	否	0
余松军	1,623,905	3.25%	否	0
张志伟	1,361,207	2.72%	否	0
惠振敏	724,814	1.45%	否	0
王成群	383,522	0.77%	否	0
汇智教育	5,000,000	10.00%	否	0
先予教育	3,698,675	7.39%	否	0
金创公司	1,000,000	2.00%	否	0
合计	50,000,000	100.00%	-	0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12名股东，其中自然人股东9名、法人股东1名、有限合伙股东2名，公司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郭陶	19,234,849	38.47%
2	常秀东	7,173,092	14.35%
3	薛祥临	5,380,240	10.76%
4	张如伟	2,214,461	4.43%
5	郭磊	2,205,235	4.41%
6	余松军	1,623,905	3.25%
7	张志伟	1,361,207	2.72%
8	惠振敏	724,814	1.45%
9	王成群	383,522	0.77%
10	汇智教育	5,000,000	10.00%
11	先予教育	3,698,675	7.39%
12	金创公司	1,000,000	2.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2、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1）郭陶，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2）常秀东，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3）薛祥临，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4）汇智教育，系于2015年11月19日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现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100MA3X56575D的《营业执照》。住所为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与心怡路交汇处中豪汇景湾3号楼1单元609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郭陶，经营范围为教育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合伙期限自2015年11月19日至2065年11月15日。汇智教育现持有公司10.00%

的股份，其目前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王彩霞	1,364,730.00	27.29%
2	郭陶	693,788.00	13.90%
3	甘伟	374,707.00	7.49%
4	田伟	334,084.00	6.68%
5	楚成华	249,199.00	4.98%
6	李丽	172,651.00	3.45%
7	李文凯	152,497.00	3.05%
8	母玉欣	137,560.00	2.75%
9	祁东霞	115,000.00	2.30%
10	张燕萍	97,083.00	1.94%
11	岳亮	75,845.00	1.52%
12	王仁豪	72,574.00	1.45%
13	范友天	52,574.00	1.05%
14	张玉川	52,574.00	1.05%
15	陈利军	50,000.00	1.00%
16	芦涛	50,000.00	1.00%
17	王永太	50,000.00	1.00%
18	武正星	50,000.00	1.00%
19	石磊	50,000.00	1.00%
20	杨红建	50,000.00	1.00%
21	张涛	50,000.00	1.00%
22	张志刚	50,000.00	1.00%
23	王瑞清	42,560.00	0.85%
24	袁丽	32,574.00	0.65%
25	李浩	30,000.00	0.60%
26	李亚南	30,000.00	0.60%
27	庞兆龙	30,000.00	0.60%
28	孙伟光	30,000.00	0.60%
29	薛冰林	30,000.00	0.60%
30	杨志召	30,000.00	0.60%
31	余伟伟	30,000.00	0.60%

32	张 塑	30,000.00	0.60%
33	张晓帆	30,000.00	0.60%
34	张 重	30,000.00	0.60%
35	郑力财	30,000.00	0.60%
36	朱宏昌	30,000.00	0.60%
37	程习锋	20,000.00	0.40%
38	韩朝辉	20,000.00	0.40%
39	何宇清	20,000.00	0.40%
40	李改玲	20,000.00	0.40%
41	宋二伟	20,000.00	0.40%
42	王训波	20,000.00	0.40%
43	武 艳	20,000.00	0.40%
44	武振涛	20,000.00	0.40%
45	张自强	20,000.00	0.40%
46	赵 龙	20,000.00	0.40%
47	赵喜华	20,000.00	0.4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5) 先予教育, 系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 现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MA3X564NXH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高校园区河南农业大学中 3 楼 8 层东户, 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郭陶, 经营范围为教育信息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形象策划; 会务服务; 市场营销策划, 合伙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65 年 11 月 15 日。先予教育现持有公司 7.39% 的股份, 其目前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郭 陶	1,842,384.00	49.81%
2	张英杰	315,029.00	8.52%
3	赵 慧	300,000.00	8.11%
4	袁家相	284,196.00	7.68%
5	王永锋	162,864.00	4.40%
6	王庚杰	147,195.00	3.98%
7	崔桃亮	130,655.00	3.53%
8	岳广运	72,573.00	1.96%

9	袁红燕	52,574.00	1.42%
10	董能平	47,497.00	1.28%
11	周国庆	42,574.00	1.15%
12	王明	32,574.00	0.88%
13	李占军	22,560.00	0.61%
14	冯世明	20,000.00	0.54%
15	郭百杰	20,000.00	0.54%
16	刘佰东	20,000.00	0.54%
17	刘东蛟	20,000.00	0.54%
18	莫彦平	20,000.00	0.54%
19	王艳飞	20,000.00	0.54%
20	张宁宁	20,000.00	0.54%
21	周莹莹	15,000.00	0.41%
22	陈颖颖	10,000.00	0.27%
23	刘江涛	10,000.00	0.27%
24	马晓爽	10,000.00	0.27%
25	姚豪杰	10,000.00	0.27%
26	张齐	10,000.00	0.27%
27	张艳红	10,000.00	0.27%
28	刘洁	8,000.00	0.22%
29	赵会杰	8,000.00	0.22%
30	李婵媛	5,000.00	0.14%
31	刘金涛	5,000.00	0.14%
32	邵文倩	5,000.00	0.14%
合计		3,698,675.00	100.00%

（二）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现有股东中，郭陶系有限合伙股东汇智教育和先予教育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股东郭陶直接持有公司38.47%的股份，通过汇智教育间接持有公司1.39%的股份，通过先予教育间接持有公司3.68%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43.54%的股份，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精华科技阶段，在报告期内，郭陶一直担任有限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在股份公司阶段，郭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郭陶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及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以及担任的职务等，已足以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和公司日常的经营管理、人事任免等产生重大影响，对精华教育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等拥有实质的影响力，故认定郭陶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

精华科技阶段，自2000年3月起，郭陶、常秀东持有有限公司100%股权。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5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精华教育77.49%的股份。有限公司阶段，自2000年3月至今，郭陶一直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直接参与公司经营管理。股份公司成立后，郭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薛祥临、张如伟、郭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常秀东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在股份公司阶段，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均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定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员的选任，并且该5人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该协议主要条款约定：协议生效后五方应当在决定公司日常运营管理事项时共同行使股东权利，特别是行使提案权、表决权时采取一致行动；五方应在行使权利前进行充分的协商、沟通，以保证顺利做出一致行动的决定；必要时召开一致行动人会议，促使协议五方达成采取一致行动的决定；在协议五方不能就一致行动达成统一意见时，以下述方式进行投票表决：最大持股方拥有3票表决权，其余各方各拥有1票表决权，表决事项需要在5票及以上票数支持下方可视为通过，同时最大持股方对表决事项有一票否决权。

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5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精华教育共计77.49%的股份，在历次股东会或股东大会中的表决均保持高度一致，在公司经营管理方面未出现重大分歧，且在本次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的可预期期限内将继续保持稳定。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能够以一致行动人的身份对公司进行决策和实际控制。

据此，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5人作为一致行动人，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精华教育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通过在精华教育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能够对精华教育的经营决策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提名和任免产生直接影响，对精华教育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经营计划等也拥有实质影响力。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项、第（三）项、《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号）第三条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对实际控制人作出的界定，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共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郭陶，女，196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开大学环境科学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1989年至1999年在山西省太原市环保局工作；2000年3月至2016年4月任精华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

现任精华教育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234,84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8.47%，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常秀东，男，196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持有加拿大编号为5851-6680的枫叶卡，有效期至2017年3月12日。1988年9月至1994年9月，在山西省图书馆工作；1994年9月至1999年3月在太原精英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1999年3月至2007年8月，担任郑州佳华数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7年8月至今任山西精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顾问。

现任精华教育监事会主席，直接持有公司7,173,09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35%，持有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薛祥临，男，出生于1969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至1995年在核工业第五研究设计院计算中心任系统管理员；1995年至2000年在创元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00年至2004年在郑州创元联信网络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04年至2016年4月在精华科技任副总经理。

现任精华教育董事、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5,380,24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76%，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张如伟，男，出生于1978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2年10月至2006年1月在精华科技任渠道销售；2006年2月至2010年12月在精华

科技任渠道事业部经理；2011年1月至2016年4月在精华科技任副总经理。

现任精华教育董事、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2,214,46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43%，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郭磊，男，出生于1975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至2000年在河南信诚软件公司先后任程序员、项目组负责人；2000年3月至2010年9月在郑州恒诺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6年4月在精华科技任副总经理。

现任精华教育董事、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2,205,23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41%，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的变动情况

期间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2014.01.-2016.04	郭陶	郭陶
2016.04-至今	郭陶	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

公司由单一实际控制人郭陶变更为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五位共同实际控制人后，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经营模式、管理团队、高级管理人员等均未发生重大改变。五位共同实际控制人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后，可以更加有效地改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效率和科学性，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增加对公司经营、管理等没有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五）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公司共有股东12名，其中有9名为自然人股东、1名法人股东、2名有限合伙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1、河南科技园区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7月14日，为河南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独资企业，主管机关为郑州市金水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经营范围为：为区政府投资的科技活动项目提供社会化服务与管理；区政府授权的区国有资产的经营与管理；经营性基础设施项目的经营与管理；对区国有资产实行监督、重组、转让、保值、增值等管理；企业收购、兼并、重组及法律

许可范围内其它经区政府批准的相关业务；房屋租赁。非私募基金，也不存在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私募基金备案。

2、郑州汇智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王彩霞、郭陶、甘伟、田伟等 47 名自然人，该有限合伙为精华教育的员工持股平台，除投资精华教育外并未投资其他企业。汇智教育非私募基金，也不存在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私募基金备案。

3、郑州先予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郭陶、张英杰、赵惠等 32 名自然人，该有限合伙为精华教育的员工持股平台，除投资精华教育外并未投资其他企业。先予教育非私募基金，也不存在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办理私募基金备案。

（六）国有资产股东河南科技园区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级主管机关对精华教育国有股权确认的批复

公司法人股东河南科技园区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中国境内注册的有限公司，为河南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独资企业，河南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的出资来源为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财政局，因涉及到国有资产股东，精华教育需要履行国有股权设置批复手续。2016 年 4 月 13 日，河南省财政厅出具豫财资〔2016〕32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河南科技园区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该批复确认，金创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出资人民币 3,000,000 元参股精华科技，其中 1,000,000 元增资扩股入注册资本，2,000,000 元入资本公积，金创公司持有精华科技的 1,000,000 股为国有法人股，持股比例为 2.00%。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自 1999 年 6 月 18 日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一）1999 年 6 月，精华科技设立

1999 年 6 月 1 日，河南省工商局（豫工商）名称预核字〔1999〕第 00838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河南省精华科技有限公司”的企业名称。

1999年6月7日，精华科技召开首次股东会，王彩霞、王红英、李传政共同决定设立河南省精华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均为实物出资，其中王彩霞实物出资50万元，王红英实物出资40万，李传政实物出资10万元。本次实物出资已经由郑州市金水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并于1999年6月9日出具了金社评字（1999）第42号《关于对王彩霞、王红英、李传政库存商品及装修费评估报告书》，评定实物资产打印机、商祺、微机、笔记本、服务器、装修费等估值为100万元。本次出资经郑州市金水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于1999年6月9日出具了验审字第144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1999年6月9日，精华科技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100万元。王彩霞任公司执行董事，李传政任公司经理，王红英为公司监事。

1999年6月18日，精华科技设立事项已在河南省工商局进行了注册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4100002005063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彩霞；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销售、维修。网络工程、电子元器件、通信器材（除无线发射器材）、电子产品的销售。

精华科技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见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合计（元）	出资比例
1	王彩霞	500,000.00	50.00%
2	王红英	400,000.00	40.00%
3	李传政	10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根据各股东签署的《出资意向书》，王彩霞实物出资50万元，王红英实物出资40万元（其中实物资产29万元，递延资产—装修费11万元），李传政实物出资10万元，实物资产合计出资金额为89万元，装修费合计出资金额为11万元。本次实物出资已经由具有评估资质的郑州市金水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并于1999年6月9日出具了《关于对王彩霞、王红英、李传政库存商品装修费评估报告书》（金社评字[1999]第42号），评定实物资产打印机、商祺电脑、微机、笔记本、服务器、装修费等评估价值为100万元，上述出资资产在1999年6月7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反映如下：

序号	评估对象	评估数量	评估单价	评估价值(元)
1	装修费	1	110,000 元	110,000
2	商祺电脑	8	2,900 元/台	23,200
3	打印机	3	640 元/台	1,920
4	卓越 1500	10	7,488 元/台	74,880
5	HP 服务器	4	24,700 元/台	98,800
6	微机 HP	10	13,500 元/套	135,000
7	HP2100	5	7,100 元/套	35,500
8	微机	5	10,340 元/套	51,700
9	HP 打印机	5	11,300 元/台	56,500
10	HP VE8	5	11,000 元/套	55,000
11	HP200	1	1,000 元/台	1,000
12	HP1120C	1	3,700 元/台	3,700
13	HP	10	3,000 元/台	30,000
14	HP	10	780 元/台	7,800
15	方正笔记本	2	12,500 元/台	25,000
16	方正笔记本	10	15,600 元/台	156,000
17	方正 2000	6	9,899 元/台	59,394
18	笔记本	5	14,800 元/台	74,000
19	打印机	1	606 元/台	606

本次评估秉着产权利益主体变动原则、替代性原则、公允市场原则，经过签订资产评估业务委托协议书，进行资产清查，制定评估工作方案，搜集资料，查阅会计记录，核实资产数量，现场勘察并进行技术鉴定，市场调查并搜集有关价格资料，评定估算，草拟报告书，集体讨论并完善报告书等程序，郑州市金水审计师事务所以 1999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库存商品均为近期进货，评定成新率为 100%，评估总值为 100 万元。

评估依据为：1、国务院 1991 年 91 号令《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2、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3、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资产评估操作规范意见（试行）》；4、国家及地方制定的有关法规、制度、文件；5、市场调查资料，评估人员实地勘察、技术鉴定资料；6、与委托方签订的资产评估协议书；7、与委托方资产取得、使用有关的各项发票、有

关会计凭证、会计报表及其他会计资料。

实物资产在公司设立时已移交给公司并计入库存商品科目予以核算，实物资产出资交割完毕。

公司设立时，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销售、维修；网络工程、电子元器件、通信器材（除无线发射器材）、电子产品的销售。公司主营业务包含对计算机、服务器、打印机等产品的销售，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移交给公司后可以用于销售增加公司的销售收入，装修可以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物资产及装修与公司生产经营具有较大关联性。

上述出资的实物资产入账后，逐期实现了销售。截至本次反馈回复时已全部销售完毕，所有入账、处置已报经管理层批准并符合相关规定。

（二）2000年3月，精华科技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0年3月15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住所由文化路68号河南科技市场C区201号变更为文化路68号中科大厦10楼1002-1005号；法定代表人由执行董事王彩霞变更为执行董事郭陶；原股东王红英将持有的公司出资额40万元（占公司40%的股权）转让给常秀东，原股东王彩霞将持有的公司出资额12万元（占公司12%的股权）转让给郭陶，原股东王彩霞将持有的公司出资额10万元（占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常秀东，原股东李传政将持有的公司出资额10万元（占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郭陶。郭陶任公司执行董事，常秀东任公司总经理，王彩霞任公司监事，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2000年3月15日，王红英与常秀东，王彩霞与郭陶、常秀东，李传政与郭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0年7月12日，河南省工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合计（元）	出资比例
1	郭陶	220,000.00	22.00%
2	常秀东	500,000.00	50.00%
3	王彩霞	280,000.00	28.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	---------

(三) 2003 年 10 月, 精华科技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金

2003 年 10 月 20 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 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200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常秀东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 股东王彩霞以货币出资 28 万元, 股东郭陶以货币出资 22 万元。本次出资经河南世纪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于 2003 年 10 月 28 日出具了豫世会验字 (2003) 第 10-82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 实收资本为 200 万元, 常秀东持股 50%, 王彩霞持股 28%, 郭陶持股 22%, 并相应修改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 河南省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 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 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合计 (元)	出资比例
1	郭陶	440,000.00	22.00%
2	常秀东	1,000,000.00	50.00%
3	王彩霞	560,000.00	28.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四) 2004 年 12 月, 精华科技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金

2004 年 12 月 2 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 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300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常秀东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 股东王彩霞以货币出资 28 万元, 股东郭陶以货币出资 22 万元。本次增资经河南德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于 2004 年 12 月 3 日出具了德信验字 (2004) 第 011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 实收资本为 300 万元, 常秀东持股 50%, 王彩霞持股 28%, 郭陶持股 22%, 并相应修改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2004 年 12 月 13 日, 河南省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 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 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合计 (元)	出资比例
1	郭陶	660,000.00	22.00%
2	常秀东	1,500,000.00	50.00%
3	王彩霞	840,000.00	28.00%

合计	3,000,000.00	100.00%
----	--------------	---------

（五）2005年10月，精华科技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金、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年10月27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王彩霞将持有的公司出资额84万元股权转让给郭陶；同时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常秀东以货币出资200万元。本次增资经河南乐普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于2005年10月27日出具了豫乐验字（2015）第H10-18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实收资本为500万元，常秀东持股70%，郭陶持股30%，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2005年11月7日，河南省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合计（元）	出资比例
1	郭陶	1,500,000.00	30.00%
2	常秀东	3,500,000.00	7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六）2010年1月，精华科技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金

2010年1月4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11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郭陶以货币出资600万元。本次增资经河南汇丰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于2010年1月4日，出具了豫丰验字（2010）第1-1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100万元，实收资本为1100万元，郭陶持股68.18%，常秀东持股31.82%。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凭有效资质经营）；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子元器件、通信器材（除无线发射器材）、电子产品、防雷产品及维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三级（凭有效资质证经营）（以上范围，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2010年1月6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合计（元）	出资比例
----	---------	---------	------

1	郭陶	7,500,000.00	68.18%
2	常秀东	3,500,000.00	31.82%
合计		11,000,000.00	100.00%

(七) 2012年2月，精华科技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金

2012年2月23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2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郭陶以货币出资900万元。本次增资经河南省昶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于2012年2月22日出具了豫昶昊验字(2012)第Y036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000万元，郭陶持股82.5%，常秀东持股17.5%。公司住所变更为郑州市金水区经七路25号4号楼，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2012年2月23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合计(元)	出资比例
1	郭陶	16,500,000.00	82.50%
2	常秀东	3,500,000.00	17.50%

(八) 2015年12月，精华科技第六次增加注册资本金

2015年12月22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4900万元，新增2900万注册资本由股东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余松军、张志伟、惠振敏、王成群、汇智教育、先予教育以货币出资，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已经河南中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永验字(2015)第1206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河南省工商局核准并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1057126430204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合计(元)	出资比例
1	郭陶	19,234,849.00	39.26%
2	常秀东	7,173,092.00	14.64%
3	薛祥临	5,380,240.00	10.98%

4	张如伟	2,214,461.00	4.52%
5	郭 磊	2,205,235.00	4.50%
6	余松军	1,623,905.00	3.31%
7	张志伟	1,361,207.00	2.78%
8	惠振敏	724,814.00	1.48%
9	王成群	383,522.00	0.78%
10	汇智教育	5,000,000.00	10.20%
11	先予教育	3,698,675.00	7.55%
合计		49,000,000.00	100.00%

（九）2015 年 12 月，精华科技第七次增加注册资本金

1、增资情况

2015 年 12 月 29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5000 万元，新增 100 万元注册资本由金创公司认缴。本次增资经河南中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永验字（2015）第 1206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2015 年 12 月 31 日，河南省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57126430204 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合计（元）	出资比例
1	郭 陶	19,234,849.00	38.47%
2	常秀东	7,173,092.00	14.35%
3	薛祥临	5,380,240.00	10.76%
4	张如伟	2,214,461.00	4.43%
5	郭 磊	2,205,235.00	4.41%
6	余松军	1,623,905.00	3.25%
7	张志伟	1,361,207.00	2.72%
8	惠振敏	724,814.00	1.45%
9	王成群	383,522.00	0.77%
10	汇智教育	5,000,000.00	10.00%
11	先予教育	3,698,675.00	7.39%
12	金创公司	1,000,000.00	2.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	---------------	---------

2、关于《出资协议书》中的对赌约定

2015年12月29日，金创公司与公司股东郭陶、常秀东就上述增资事项签订《出资协议书》，该协议第三条约定：“甲方（郭陶、常秀东）承诺公司在本协议签订后两年完成在新三板的挂牌交易。如没有达成该目标，乙方（金创公司）有权要求甲方对乙方持有的公司股权进行收购，收购价格按照乙方出资总额加上每年5%利息进行计算”。

上述协议书为公司财务投资人与公司原股东签订，不存在投资人与公司签订对赌协议的情况，公司在该协议中不享有任何权利，也不承担任何义务。若公司未能按约定时间实现挂牌交易，金创公司要求行使上述对赌条款所约定的各项权利，则可能会对公司的股权结构造成影响，但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股份总数及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为进一步避免对赌条款履行可能给挂牌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2016年4月25日，郭陶、常秀东与金创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自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报挂牌材料之日起，终止原《出资协议书》第三条对赌条款的履行”。

除上述《出资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外，金创公司未与郭陶、常秀东、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签署任何其他协议文件。除股权回购的特殊条款约定外，上述《出资协议书》不存在业绩对赌、优先权利等涉及股东特殊权利事项的约定。

签订解除对赌条款的《补充协议》系协议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内容合法、有效。主办券商认为，公司股东郭陶、常秀东与金创公司签订的《出资协议书》中股权回购条款已经解除，公司股东无需回购相应股权，不会对公司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股权不存在争议，亦不存在损害申请挂牌公司、中小股东或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十）2016年4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2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确定基准日并

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具体方案》等议案，同意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以有限公司全部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公司组织形式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 年 4 月 6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审计出具的亚会 B 审字（2016）0798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 57,721,591.21 元。

2016 年 4 月 7 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铭评报字（2016）第 16010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有限公司的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9,251.08 万元，负债评估值为人民币 3,380.2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5,870.88 万元。

2016 年 4 月 7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确认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折股比例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等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经审计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按原持股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共计折合 5,000 万股本，每股面值一元人民币，由各发起人按照各自持股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7 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依法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以不高于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为 50,000,000 股，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7 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筹建工作报告》、《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股东代表监事。

2016 年 4 月 7 日，经过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时的净资产折股情况进行审验，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会 B 验字（2016）第 0397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份公司 5000 万元股本已经全部到位。

2016 年 4 月 8 日，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颁发

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4101057126430204；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法定代表人为郭陶；公司住所为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 1 号 8 号写字楼 B 座 10 层；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凭有效资质证经营）；计算机软硬件、电子元器件、通信器材（除无线发射器材）、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不含医用）、防雷产品销售及维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凭有效资质证经营）；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营业期限为 1999 年 6 月 18 日至长期。

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郭陶	19,234,849.00	净资产折股	38.47%
2	常秀东	7,173,092.00	净资产折股	14.35%
3	薛祥临	5,380,240.00	净资产折股	10.76%
4	张如伟	2,214,461.00	净资产折股	4.43%
5	郭磊	2,205,235.00	净资产折股	4.41%
6	余松军	1,623,905.00	净资产折股	3.25%
7	张志伟	1,361,207.00	净资产折股	2.72%
8	惠振敏	724,814.00	净资产折股	1.45%
9	王成群	383,522.00	净资产折股	0.77%
10	汇智教育	5,0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
11	先予教育	3,698,675.00	净资产折股	7.39%
12	金创公司	1,000,000.00	净资产折股	2.00%
合计		50,000,000.00	--	100.00%

七、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情况如下：

1、河南万华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万华教育成立于2012年10月20日，注册号为：914101050559677372，经营范围为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出国留学，不含办班、培训）；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设计；会务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住所为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

1号8号写字楼B座14层1403室，注册资本为1,000,000.00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如伟。

2014年12月15日，经股东决定，万华教育的住所变更为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1号8号写字楼B座14层1403室，经营范围变更为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出国留学，不含办班、培训）、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设计、会务服务、企业营销策划，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2015年1月4日，万华教育本次变更事项已在郑州市工商局金水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万华教育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合计（元）	持股比例
1	河南省精华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2、河南新中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新中新于2008年7月8日经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准登记，工商注册号：410199100034764，注册资本151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薛祥临，住所为郑州高新区樱花街5号，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研究、销售及服务，电子、电工、实验仪器的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一卡通系统的研究、服务（上述范围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凭有效的审批文件核定的期限和范围开展经营，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2015年8月17日，郑州市工商局作出（豫高新工商）注销登记企核准字（2015）第858号《注销登记核准通知书》，确认河南新中新注销登记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准予河南新中新注销登记。

3、河南省精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精华信息于2011年12月31日经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核准登记，工商注册号：410105000320333，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惠振敏，住所：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东风路68号数码港1502-8号，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非研制），计算机系统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元器件、通信器材、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不含医用）。（以上范围，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规定须审批的项目除外）

2015年12月17日，精华科技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精华科技将其持有精华信息100.00%的股权以500万元价格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人衡静，股权转让后自然人衡静将持有精华信息100.00%股权。

2015年12月19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利安达审字[2015]豫A1018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5年11月30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4,872,545.36元。2015年12月21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中铭评报字[2015]第16168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15年11月30日，公司经评估净资产为4,872,500.00元。

2015年12月23日，精华信息形成股东决定，同意精华科技将其持有精华信息100.00%的股权以500万元价格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人衡静，股权转让后自然人衡静将持有精华信息100.00%股权。

2015年12月23日，精华信息与衡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精华科技将所持精华信息100.00%的股权以500万元价格转让给衡静。

2015年12月23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核准精华信息的变更登记，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105589705635U的《营业执照》。

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参股或控股子公司。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董事5名，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1、郭陶，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2、薛祥临，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3、张如伟，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4、郭磊，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5、余松军，男，出生于1978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2年8月至2008年10月在精华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服务部工程师、服务部经理、销售经理、销售部经理；2008年10月至2016年4月在精华科技任营销总监。

现任股份公司董事，直接持有公司1,623,90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25%，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公司董事的任职期限为2016年4月7日至2019年4月6日。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监事3名，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2016年4月7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常秀东、惠振敏为股东代表监事，其中常秀东被推选为监事会主席；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袁家相为职工代表监事。其三人简历如下：

1、常秀东，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2、惠振敏，女，出生于1966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在郑州华联商厦任会计；2005年12月至2014年12月在精华科技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5年1月至2016年4月在精华科技任总经理助理。

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持有公司724,814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45%，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3、袁家相，男，生于1977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1月至2013年1月在精华科技渠道事业部任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1月在精华科技中职事业部任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在精华科技校联网事业部任副总经理。

现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三年。通过先予教育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7%。

公司监事的任职期限为2016年4月7日至2019年4月6日。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精华教育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构成。其中，郭陶为总经理，薛祥临、张如伟、郭磊为副总经理，王永锋为董事会秘书，李改玲为财务负责人。

1、郭陶，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2、薛祥临，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3、张如伟，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4、郭磊，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5、王永锋，男，生于1982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至2007年在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担任干事；2007年至2011年在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担任办公室主管岗位；2011年至2012年在天伦集团担任总裁办行政主管；2012年下半年在隆庆祥担任总经办副主任岗位；2013年8月至2016年4月任精华科技综合办主任兼企划总监。

现为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通过先予教育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33%。

6、李改玲，女，生于1980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2006年至2009年在河南盛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工作；2009年至2012年在河南中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2014年在河南兴泰实业有限公司工作；2015年1月至2016年4月担任精华科技财务负责人。

现为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通过汇智教育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限为2016年4月7日至2019年4月6日。

（四）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禁止和被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罚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

加强公司文化建设，增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的凝聚力；在管理制度和后勤保障方面为公司管理层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实行绩效考核，将管理层的收入与公司的经营业绩挂钩，使其个人能力、对公司的贡献和本人的薪酬三者相对应；建立科学的聘用制度，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员工考评、激励政策和岗位能力建设，使个人职业规划与公司岗位、个人才能和公司发展愿景相匹配，充分发挥管理层的才能，并及时听取、借鉴其合理化建议。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郭陶	董事长、总经理	19,234,849	38.47%
2	薛祥临	董事、副总经理	5,380,240	10.76%
3	张如伟	董事、副总经理	2,214,461	4.43%
4	郭磊	董事、副总经理	2,205,235	4.41%
5	余松军	董事	1,623,905	3.25%
6	常秀东	监事会主席	7,173,092	14.35%
7	惠振敏	监事	724,814	1.45%
8	袁家相	监事	-	-

9	王永锋	董事会秘书	-	-
10	李改玲	财务负责人	-	-
合计			38,556,596	77.12%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9,073.63	9,310.8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745.48	2,406.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745.48	2,406.56
每股净资产（元）	1.15	1.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5	1.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93%	75.18%
流动比率（倍）	3.00	1.38
速动比率（倍）	2.57	1.10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1,234.60	12,659.75
净利润（万元）	513.92	218.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13.92	218.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70.03	141.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70.03	141.00
毛利率（%）	22.14%	17.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9%	9.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5%	6.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9	3.89
存货周转率（次）	5.71	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955.95	-582.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9	-0.29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
-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
- 8、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十一、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1、主办券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联系电话：0371-65585033

联系传真：0371-65585033

项目小组负责人：门彦顺

项目小组成员：门彦顺、李林立、王娜、刘春海、曹春燕

2、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郑州分所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32号财富广场五号楼A座1301室

电话：0371-55677558

传真：0371-55677558

经办律师：刘梁、刘云成

3、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子龙

住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院B座2单元301室

电话：0371-65336699

传真：0371-65336699

经办会计师：张家硕、吕子玲

4、资产评估机构：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世新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座18层南区

电话：010-88337302

传真：010-88337302

经办评估师：冯光灿、曹辉

5、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邮编：100033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6、拟挂牌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教育信息化和大数据技术的创新型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重要的教育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以教育信息化领域的IT系统集成、软件系统开发及定制、相关运维服务提供及硬件销售为主营业务，主要面向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市场，公司产品已覆盖教学和管理所有业务以及教育大数据业务；在教育教学模块，引入云概念，创新网络学习空间建设模式，引领在线学习生态发展；在教育管理模块，着眼系统思维，推出数字校园整体解决方案；在教育大数据模块，采用多种领先的数据技术，开发建设数据交换平台、数据治理平台、数据挖掘与分析系统，为智慧校园的建设奠定数据基础。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可以分为IT系统集成、软件系统、运维服务及硬件销售。

1、IT系统集成

IT系统集成业务是公司依托其所具备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三级资质并结合公司17年来在教育信息化行业内所积累的经验，为教育机构搭建整个信息系统的底层基础架构进行设计和建设。主要产品如下：

(1) 校园网建设

包括校园网核心交换、汇聚层、接入层、网络边界、无线覆盖、网络安全等的建设以及校园网网络系统的周期性设备更新及技术升级。建设宗旨在于为学校提供更高速的交换、接入、传输和无线全网覆盖及安全可控的网络访问、高效管理的网络运营等。

(2) 校园云数据中心

为数字校园应用提供安全可靠高效的计算和存储环境，包括数据中心交换网

络、云计算中心、云存储、数据安全、容灾及数据中心管理系统等的建设。

（3）校园实训室

为满足学校实训室教学需求，为学校提供计算机辅助教学相关的专业实验室建设服务，比如针对计算机相关专业教学的网络实训室、综合布线实训室；针对电商专业的电子商务实训室、物联网实训室；针对外语教学的同传实训室、语音实训室、录播教室等。

公司在该领域已形成自己的成熟业务模式，有专门的售前支持团队根据用户需求进行方案设计，高教和中职事业部会同市场部门定期针对客户召开技术研讨会并进行项目跟进，实施团队按照质控体系负责工程的实施。

2、软件系统

由于不同学校的管理模式、教学改革的进程、对信息化的认知水平、IT经费投入模式、内部组织结构不同导致学校需求差异较大，公司需要根据学校的具体情况选择合适的建设模式、应用的切入点，统一规划、分期实现、循序渐进的推进学校的信息化建设。鉴于不同的软件应用方向、建设模式，公司主要软件系统如下：

（1）数字化校园管理服务平台

采用私有云服务模式，全面覆盖教务管理、协同办公、资源建设、网络学习、实习实训和校企合作等业务模块，满足学校对信息化资源共享与统一管理的需求，更好地为学校管理人员、教师、学生、家长和企业提供个性化的信息服务。



①迎新管理系统

依据广大学校迎新模式作为需求雏形参考研发，旨在提供一个涉及多部门高效协作迎新工作的完善解决方案，助力学校迎新工作，规范迎新流程，提高迎新效率，同时给学生家长留下学校管理规范的印象，增强学生及家长对于学校的心和归属感。



②教务系统

为学校教学部门日常管理提供一个稳定、高效的网络平台，全面提高学校教学管理的质量与效益，让学校教学资源更充分的投入到教学中，实现教务信息管理的一体化，促进教务管理工作日益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智能化。减少教务管理的人工操作，有效促进高校教务管理水平和效率的提高。



③学工系统

学工系统面向学生处、院系学生管理部门、辅导员和全体学生，包括学籍管理、学期注册、学籍异动、请销假、量化考核、奖惩助免、保险理赔等功能，通过各个模块管理协作实现学校学工管理的数据信息化、流程信息化、决策信息化，最终达到数据共享、管理自动化、管理智能化的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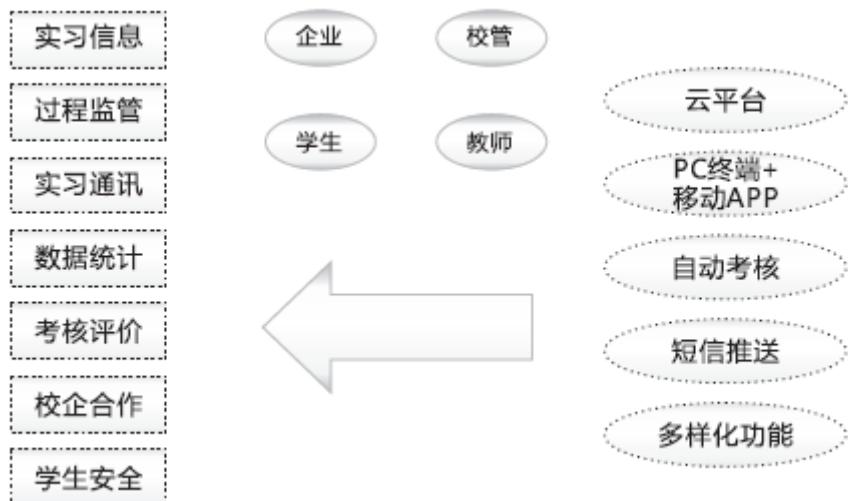
④宿舍管理系统

通过宿舍管理系统将宿舍管理部门、楼宇管理员、各院系学生管理工作部门协同起来工作，在同一平台上进行监控和管理学生住宿情况，实现宿舍资源高效管理，分类归档宿舍资源信息，如区域、楼宇、房间以及学生住宿信息，直观的展示学校全部的宿舍资源统计。实时反映宿舍资源信息变更，保障管理层部门可以查看到最新的宿舍资源信息。



⑤实习管理系统

实习管理系统是为高等院校和中职院校学生进行实习活动而提供的专业软件服务管理平台。其主要目的是在学校、企业、学生、家长之间建立一个沟通的平台，使学校通过平台能有效与合理的管理在校外实习的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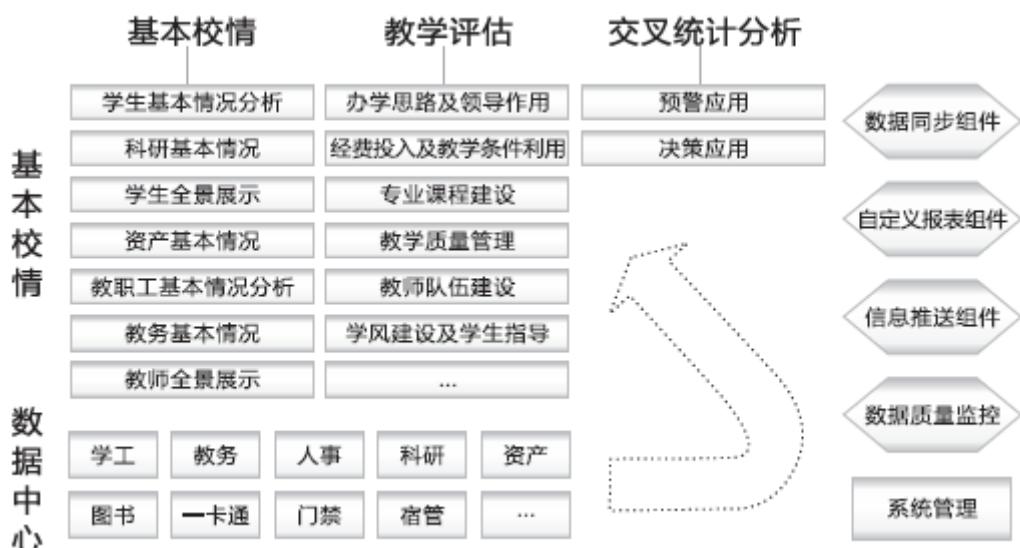
⑥资产管理系统

资产管理系统实现了全生命周期的资产管理，从资产的申请、采购、入库到资产的发放、调拨、修改、报废，整个过程详尽的记录关联关系，包括使用单位、人员及出现的变更、维修等记录。通过系统严格、规范的管理流程，提高了资产的利用率，避免了资源的浪费。采用先进的条码技术对资产进行管理，极大提高了资产盘点的效果，并且解决了以往资产管理不规范、工作量大等问题。使资产管理变得轻松、准确、快捷和全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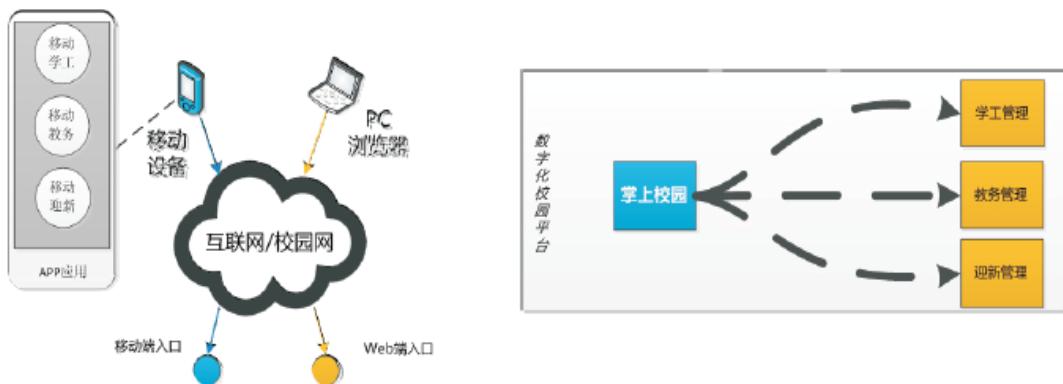
⑦基本校情分析系统

以学校各应用系统产生的数据为基础, 总体展示学校的整体概况信息并针对不同业务领取的主题展开深入分析, 从整体到局部可视化的校情分析展示。



⑧掌上校园

掌上校园服务平台采用无线通信网络及移动计算技术, 将各种信息资源和应用服务进行整合、挖掘和展现, 为管理人员、教职工、学生、公众提供便捷的移动信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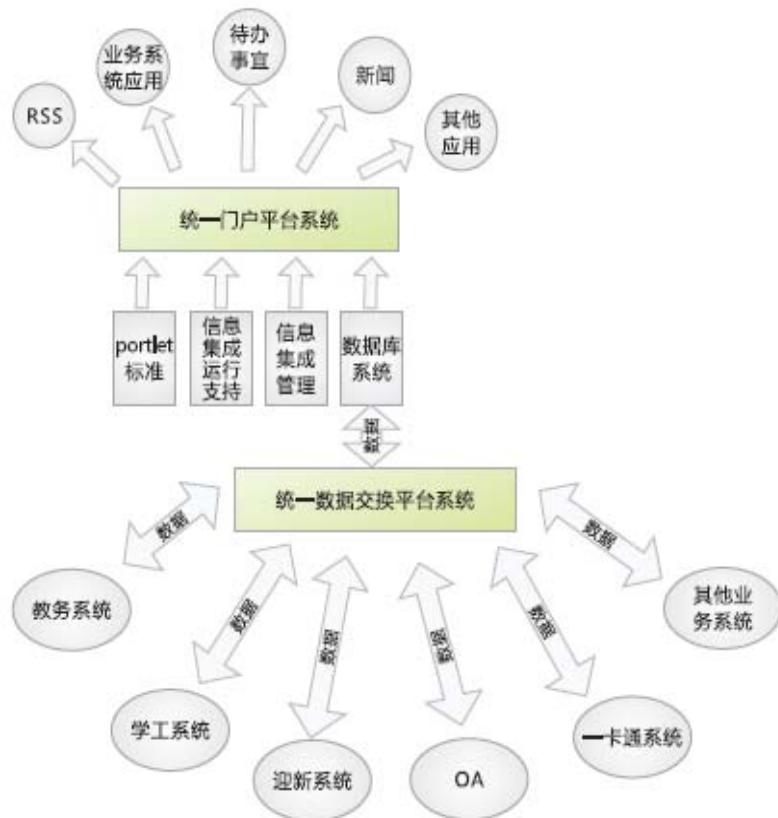
⑨统一身份认证平台

为学校所有的应用系统提供统一的权限认证服务，一次认证畅通无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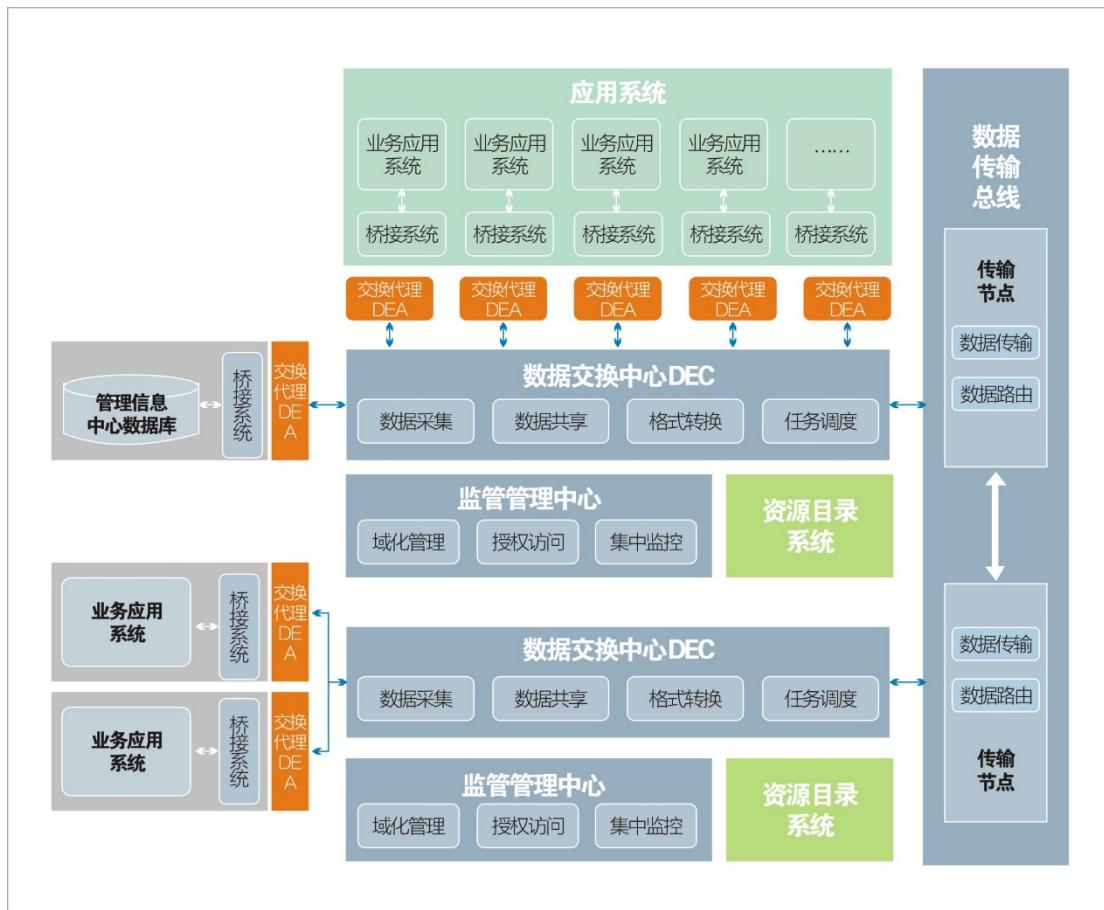
⑩统一门户平台

整合数字化资源，旨在建立学校全面的信息展示平台，集合系统工具、学生管理、教务管理、工资、一卡通、图书等业务应用和数据展示，实现把平台作为一个统一入口和信息展示平台，使领导、教师、学生通过平台可以实现日常业务办理和数字资源快捷获取。最终实现管理、教学、办公、生活一站式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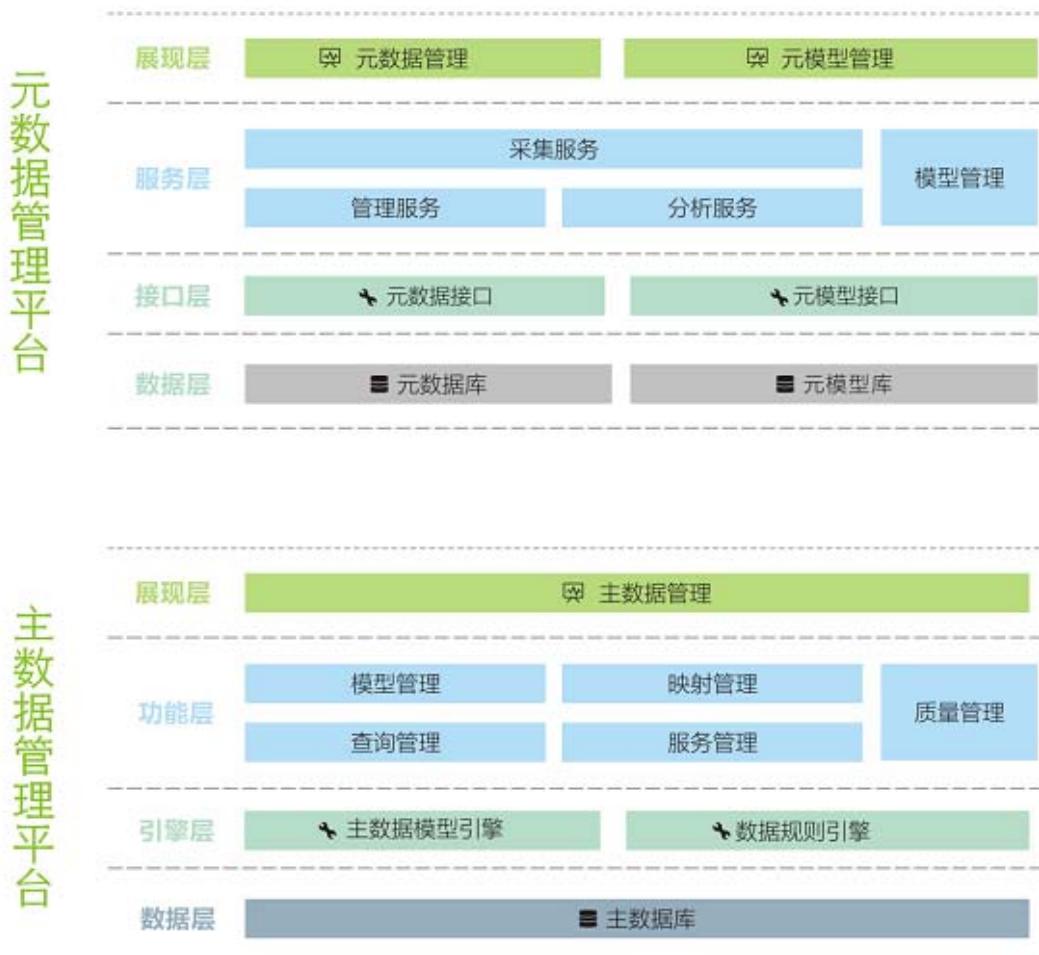
(2) 数据交换平台

遵循J2EE标准体系，采用面向服务架构（SOA），以企业服务总线（ESB）为内核，以消息中间件（MQ）为数据传输总线，融合ETL、Web Services、XML等技术的分布式应用系统平台，通过域模式进行数据交换网络的构建与管理，采用发布-订阅机制，以松耦合的方式实现各种不同类型（结构化、半结构化、非结构化）海量数据的安全、高效和可靠地集成与交换，解决智慧校园专业应用系统之间的数据共享和集成问题，为智慧校园专业应用系统提供全局视图、全局数据权限视图和完善教育数据交换服务，解决智慧校园内部诸多专业应用系统的信息孤岛问题，为统一信息门户、数据分析与挖掘等数据类应用系统打下坚实的数据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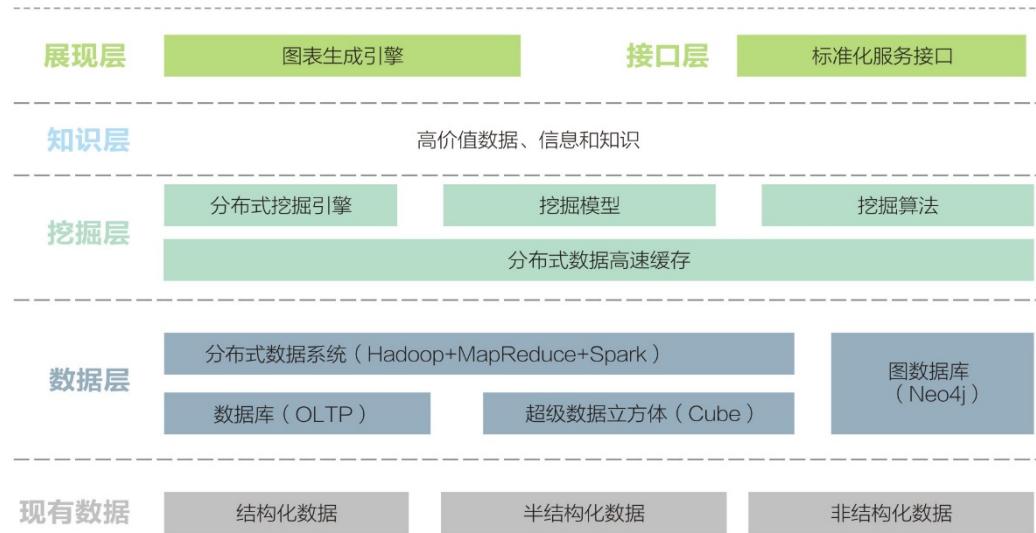
(3) 数据治理平台

通过构建分布式数据交换网络，支持面向数据、面向消息、面向服务等多种数据交换模式，采用发布——订阅机制实现各种类型数据的海量集成与交换；通过基于模型驱动的主数据管理平台实现基础数据库的管理；通过基于CWM标准规范的元数据管理平台实现数据标准库的管理；通过基于LDAP的目录资源管理平台实现各种不同类型元数据的访问。



(4) 数据挖掘分析系统

基于数据治理的有效数据层，通过关系型数据库、数据立方体（cube）、图数据库、内存计算结构和分布式文件系统（Hadoop）构建数据挖掘体系的数据层；采用OLAP、MapReduce（离线）、Spark（在线）数据分析和处理引擎，通过各个不同类型数据挖掘模型和算法构成数据挖掘体系的挖掘计算层；通过标准化的结构化数据库存储数据挖掘结果和中间计算结果进行知识层的构建；通过可配置化的图表模板引擎构建展现层；通过标准Web数据服务构建接口层；为迈向智慧大数据应用奠定坚实的基础。



(5) 校联网

校企双方（机构或个人）根据自身需求，在校联网平台上发布己方的需求以及可以提供的资源，通过互联网平台完成信息对接，并在线下进行实质性的校企合作，通过这种方式，利用各自的资源优势进行整合，打造产业发展共同体。



3、运维服务

(1)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涉及客户方的网络设备、服务器设备等的运行维护等。主要针对校园数据中心和网络系统提供一站式服务，将预防性服务和快速故障解决

相结合，面向网络、主机、存储提供巡检、故障排查、网络系统调优、性能专项评估服务等。

(2) 软件业务运维服务

软件业务运维服务是为确保客户应用软件的正常运行而提供的必要的维护。具体包括应用软件巡检服务、故障排查、调优服务、软件性能专项评估服务等，使用户获得运营级的业务连续性服务。

4、硬件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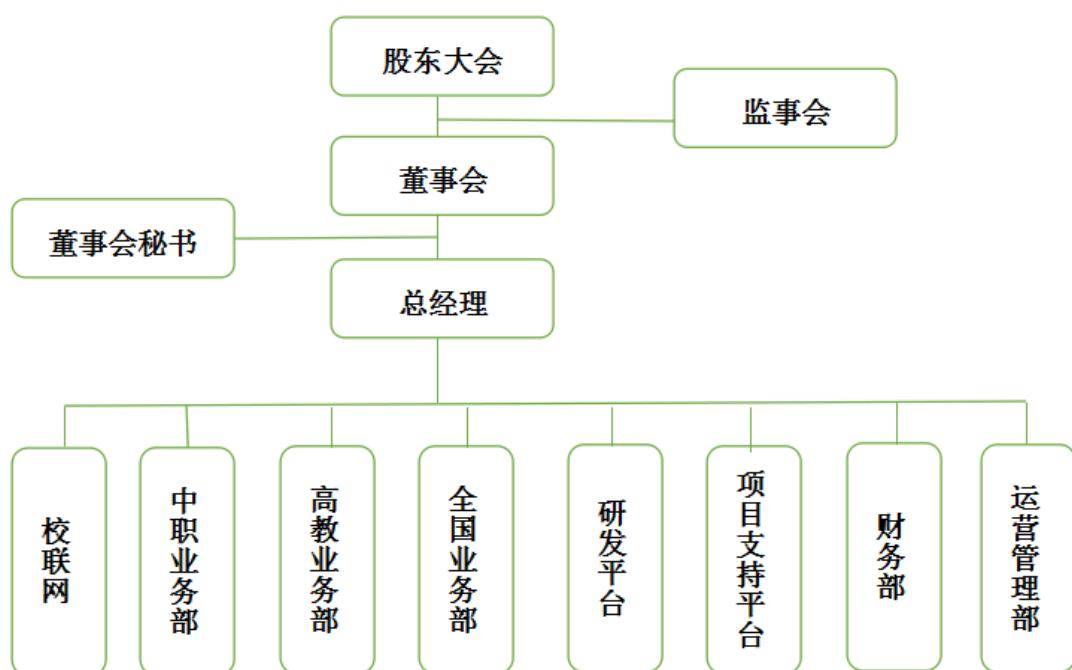
公司作为渠道商的硬件销售业务，主要是公司指针对下级渠道客户的批发销售业务，所销售产品包括宏基电脑和锐捷网络设备。宏基电脑的销售业务已于2015年底终止。锐捷网络设备的销售业务也会在1-2年内终止。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一) 内部组织结构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以总经理负责制为核心组建管理团队、设置内部机构、规划组织结构，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2、公司各部门职责

校联网：该部门致力于打造国内最大的在校大学生职前教育平台，帮助在校大学生迅速提升职业技能，获得理想工作。校联网事业部负责公司该项业务的研发、市场、运营及推广等相关工作。

中职业务部：中职市场是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中职业务部主要负责公司在河南省内中职教育市场的调研、开拓及客户关系维护工作，负责针对中职教育的自主研发产品的销售、推广等相关工作。

全国业务部：负责公司河南省外市场的开拓及营销网络的建立工作，负责自主研发产品的河南省外推广和销售，具体包括数据交换平台、数据治理平台、数据挖掘分析系统在河南省外的场调研、客户开发、销售及推广工作。

高教业务部：高教市场是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高教业务部主要负责公司系统集成业务及数据类产品在河南省内高教市场的客户开发、拓展及维护工作。

研发平台：负责公司自主研发产品的整体架构设计、需求分析、代码实现、产品测试、产品部署、运维及售前方案支持等工作，该部门内部分为售前方案支持部、数据组、中职组、教务组、测试组及软件工程等小组。

项目支持平台：内部分为系统集成售前支持方案中心、弱电工程部、网络工程部、资质部及采购部，负责公司系统集成业务的售前技术支持、项目招投标、采购、工程实施、运维及售后服务等相关工作；负责公司相关资质和政府财政支持项目的申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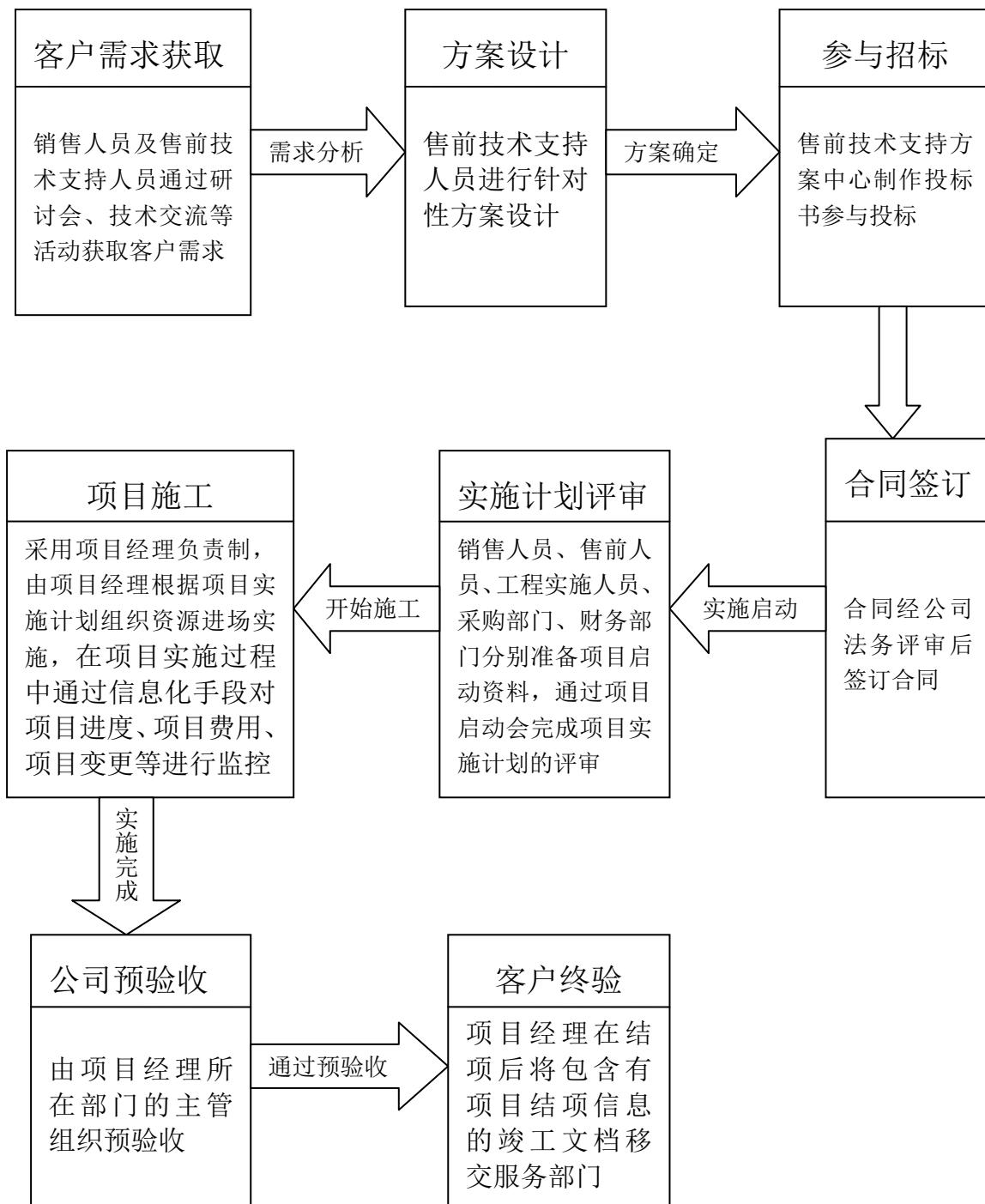
财务部：财务部是企业财务工作的管理、核算、监督指导部门，其管理职能是根据企业发展规划编制和下达企业财务预算，并对预算的实施情况进行管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运行情况进行核算。

运营管理部：为公司总经理和各部门的运营发展、人力资源、日常行政管理提供服务支持，保障公司持续有序规范发展。负责公司内部运营管理相关工作，包括行政后勤、企划宣传、人力资源以及内部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IT系统集成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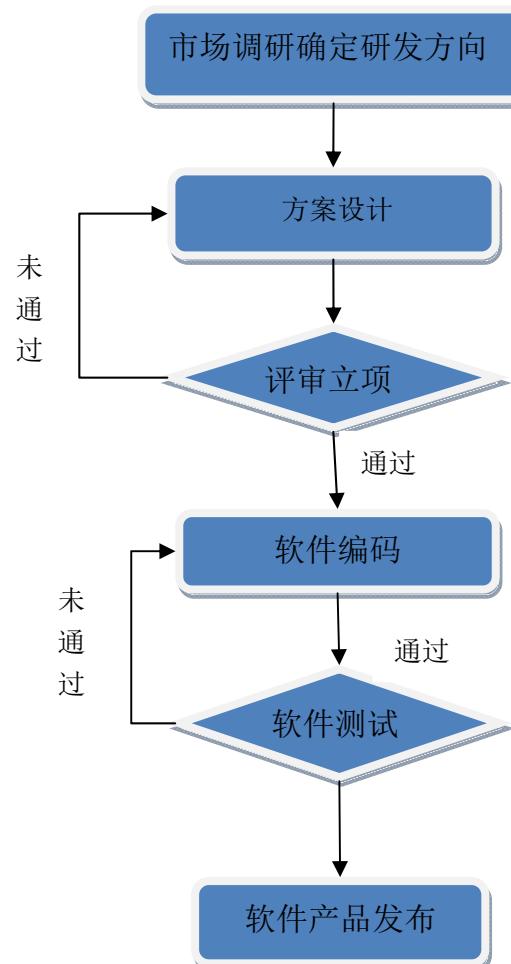
公司销售人员及售前技术支持人员通过研讨会、技术交流等市场活动了解用户需求并进行针对性的方案设计，通过招投标获取合同。合同经评审签订后，启动项目实施流程。销售人员、售前人员、工程实施人员、采购部门、财务部门分别准备项目启动资料，通过项目启动会完成项目实施计划的评审。公司根据项目内容安排相关部门项目经理负责项目施工，即由软件工程部、弱电工程部、网络工程部项目经理负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信息化手段对项目进度、项目费用、项目变更等进行监控。项目结束后由项目经理所在部门的主管组织预验收，预验收通过则申请客户终验。项目经理在结项后将包含有项目结项信息的竣工文档移交服务部门。公司 IT 系统集成业务流程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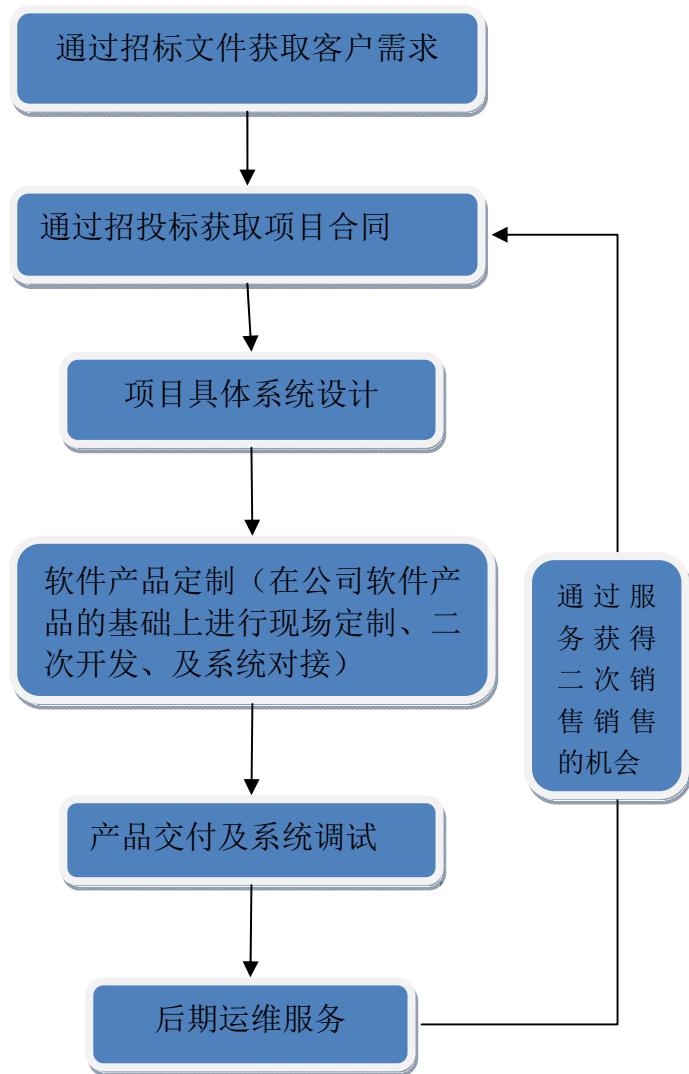
2、软件系统业务流程

公司的软件系统业务包含两个流程：在产品研发流程中，公司根据对学校业务的理解及信息化技术的发展趋势制定公司研发计划，开发相关软件产品；项目定制流程中，由于各个学校的具体应用情况不同，所以公司会根据客户需求在公司研发的软件产品基础上进行现场定制、二次开发及系统对接。

(1) 软件产品研发流程



(2) 项目定制流程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核心技术
数字化校园管理服务平台	1、系统采用轻量级 JavaEE (hibernate, spring, spring mvc) 解决方案，采用 SOA 面向服务架构，产品经过百所学校使用，具备稳定性与成熟性，提高学校招生提高工作效率。 2、利用领域建模自动生成工具，依据领域驱动程序设计的基本原理，将领域建模、程序实现完全工具化，以 eclipse

	<p>插件的形式，快速进行业务系统的开发。系统支持领域建模、模板维护，大大提高了程序的开发效率。</p> <p>3、利用多客户端统一呈现技术，对主要的移动端设备（android、ios、微信等）的呈现手段和特征进行提取，形成新的抽象呈现接口，依据一致的设计模型可以在不同设备间呈现出一致的界面风格。</p> <p>4、异构系统多通道身份识别及授权技术，系统对多种异构环境下的身份识别和授权技术加以整合，可通过多种手段（三方鉴权、二维码识别、指纹等）在多系统中统一身份识别及授权。</p>
数据交换平台	<p>1、遵循 J2EE 标准体系，采用面向服务架构（SOA），以企业服务总线（ESB）为内核，以消息中间件（MQ）为数据传输总线，融合 ETL、Web Services、XML 等技术的分布式应用系统平台，通过域模式进行数据交换网络的构建与管理，采用发布——订阅机制，以松耦合的方式实现各种不同类型（结构化、半结构化、非结构化）海量数据的安全、高效和可靠地集成与交换，解决智慧校园专业应用系统之间的数据共享和集成问题，为智慧校园专业应用系统提供全局视图、全局数据权限视图和完善教育数据交换服务，解决智慧校园内部诸多专业应用系统的信息孤岛问题，为统一信息门户、数据分析与挖掘等数据类应用系统打下坚实的数据基础。</p> <p>2、基于 OSGI 模块化机制，实现交换平台不同类型数据交换服务的热部署。基于企业服务总线（ESB），实现不同类型数据交换模式的协议转换、数据处理和数据路由。采用多虚拟机（JVM）架构，实现交换节点不同类型服务模块的分布式部署，有效利用交换节点的硬件资源。基于分布式应用程序协调服务技术，实现交换网络的集群管理，提高交换网络的稳定性和数据交换的效率。采用失败补偿机制，</p>

	<p>保证数据交换流程的可靠性。采用域管理模式，实现数据交换网络的分区化管理。基于 JavaScript 和 XSLT 技术，满足数据交换处理的二次开发的需求。基于 Web 矢量化图形操作，实现交换网络、数据交换流程、交换监控的图形化配置与管理。</p> <p>3、基于云端的影子复制技术，为了提高系统的交换效率，系统采用数据冗余及影子复制技术，对交换的主体进行模式识别，对存储的主体进行分布式冗余存储，即提高了系统的安全性，又提高了数据的交换效率。同时支持公有云和私有云的存储模式。</p> <p>4、实时模态侦测技术，就是实时高速运行的系统的多个环节中植入探针，对系统运行的状态进行侦测，采集到的信息以矢量图的方式进行呈现，从而对系统进行有效监控。</p>
数据治理平台	<p>1、元数据管理，遵循 J2EE 标准体系，基于 CWM（公共仓库元模型）标准规范的企业级元数据管理平台，通过元数据的采集、存储、管理、应用与分析，实现智慧校园的数据源层、数据采集层、数据存储管理层、应用服务层、门户管理与用户层的业务元数据、技术元数据、管理元数据的集中管理，提供统一的元数据视图，提高数据质量、统一数据口径，梳理业务元数据之间的关系，完善对数据的解释、定义、形成一致、统一的数据定义，对不同类型数据来源、运作情况、变迁等进行跟踪分析，为智慧校园数据治理提供基础的技术支撑。</p> <p>2、主数据管理，遵循 J2EE 标准体系，基于模型驱动的企业级主数据库管理平台，通过实体、成员、属性及属性组等主数据模型，定义一系列数据映射，保证数据的统一性、唯一性，实现智慧校园的中心数据库的数据同步、数据查询、数据共享、通过数据规则引擎，定义一系列数据质量策略，实现智慧校园的中心数据库的数据剖析、数据清洗、</p>

	<p>数据整合，提高数据集成与交换的质量，为智慧校园数据治理提供基础的技术支撑。</p> <p>3、数据治理，通过对源数据和目标数据的有效管理，依据一系列预定义的验证规则，灵活的任务调度机制，对数据质量进行跟踪检测，出具质量分析报告。</p>
数据挖掘分析系统	<p>1、通过构建分布式文件系统（Hadoop）和 NoSQL 数据库（列数据库、文档数据库、图数据库），支持结构化数据、非结构化数据等多种数据类型的海量存储；通过分布式数据处理引擎(离线式(MapReduce)、在线式(Spark、Storm))，为数据多维分析和数据挖掘提供并行计算资源；通过构建数据仓库，实现分布式数据存储平台内大数据集查询与统计；通过分布式 OLAP 引擎，实现数据多维模型的创建与映射；通过分布式数据挖掘框架，实现数据的关联分析、分类、聚类等。</p> <p>2、以数据治理后形成的有效数据层为基础，利用普通关系型数据库、数据立方体（cube）、图数据库、内存计算结构和分布式文件系统（Hadoop）构建数据挖掘体系的数据层；由 OLAP、MapReduce（离线）+Spark（在线）构建数据分析和处理引擎，和挖掘模型与算法一起构成数据挖掘体系的计算层（挖掘层）；由经过标准化后的结构化数据库构建用于存储数据挖掘结果和中间计算结果（细粒度结果）的知识层；由可配置化的图表生成引擎构建用于结果呈现的展现层；由标准 Web 服务和 ESB 服务总线构建支持简明检索和安全权限管控的接口层。最终形成支持面向全面的大数据处理和大数据应用的完整体系结构。</p> <p>3、利用内存数据映射技术，可以将结构化、半结构数据直接映射到内存中，通过键进行快速存取，通过虚拟交换解决数据量大的问题。</p> <p>4、通用算法组件及挖掘流程编排技术，主要是将常规的数</p>

	据挖掘算法和流程进行组件化、流程化，依据需求，可以快速编排出数据挖掘的流程，实现从数据处理、分析、挖掘、存储、呈现等全过程。
--	--

(二) 无形资产

1、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34项持续有效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其中11项已发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时间	取得方式
1	招生数据处理系统 VI.0	软著登字第0360062号	2011SR096388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	实验室管理系统 VI.0	软著登字第0360130号	2011SR096456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	校友管理系统 VI.0	软著登字第0360172号	2011SR096498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	办公自动化系统 VI.O	软著登字第0360240号	2011SR096566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5	JH 学工管理系统 VI.0	软著登字第0393172号	2012SR025136	精华科技	2010.03.16	原始取得
6	JH 人事管理系统 VI.0	软著登字第0393174号	2012SR025138	精华科技	2010.08.17	原始取得
7	JH 中职云计算平台 VI.0	软著登字第0393175号	2012SR025139	精华科技	2011.12.30	原始取得
8	JHWEBPlatform 信息门户平台 VI.0	软著登字第0393177号	2012SR025141	精华科技	2009.03.04.	原始取得
9	JHDATAPlatform 公共数据交换平台 VI.0	软著登字第0393179号	2012SR025143	精华科技	2010.02.01.	原始取得
10	JH 迎新管理系统 VI.0	软著登字第0393181号	2012SR025145	精华科技	2011.03.03	原始取得
11	JH 科研管理系统 VI.0	软著登字第0393182号	2012SR025146	精华科技	2010.06.10	原始取得
12	JH 注册管理系统 VI.0	软著登字第0393184号	2012SR025148	精华科技	2011.01.20	原始取得
13	JH 中职数字化校园系	软著登字第	2012SR025150	精华科技	2011.1	原始

	统 VI.0	0393186 号			2.27	取得
14	JHIDPlatoum 身份认证平台 VI.0	软著登字第 0393188 号	2012SR025152	精华科技	2010.0 2.10	原始取得
15	JH 网站群管理系统 VI.0	软著登字第 0393190 号	2012SR025154	精华科技	2011.0 6.29	原始取得
16	JH iPaaS 数据集成与 交换管理系统	软著登字第 0524161 号	2013SR018399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7	JH 云操作系统	软著登字第 0524005 号	2013SR018243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8	JH 网络学习空间管理系统	软著登字第 0524164 号	2013SR018402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9	JH 顶岗实习智能化管理系统	软著登字第 0524013 号	2013SR018251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	Education Management System V1.0	软著登字第 0569975 号	2013SR064213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1	大数据挖掘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62337 号	2015SR175251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2	数字资源库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62473 号	2015SR175387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3	资产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62515 号	2015SR175429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4	宿舍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62584 号	2015SR175498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5	新版掌上校园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1062598 号	2015SR175512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6	ITS 智能导学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62674 号	2015SR175588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7	收费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62683 号	2015SR175597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8	教学质量评估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62829 号	2015SR175743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9	校情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62857 号	2015SR175771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0	离校管理系统	软著登字第 1140156 号	2015SR253070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1	前置备案与登记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40163 号	2015SR253077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2	元数据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40136 号	2015SR253050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3	目录服务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40143 号	2015SR253057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4	主数据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140016 号	2015SR252930	精华科技	未发表	原始取得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第十四条第二、三款规定“自然人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自然人终生及其死亡后50年，截止于自然人死亡后第50年的12月31日；软件是合作开发的，截止于最后死亡的自然人死亡后第50年的12月31日。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50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50年的12月31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50年内未发表的，本条例不再保护。”目前公司全部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处于保护期内，并拥有全部权利，无知识产权纠纷。

2、商标权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注册商标4项，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服务项目	注册人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10354590	第 41 类	精华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2.28-2023.02.27
2		10354749	第 42 类	精华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2.28-2023.02.27
3	GILIGHT	10354629	第 41 类	精华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3.07-2023.03.06
4	GILIGHT	10354797	第 42 类	精华科技	原始取得	2013.02.28-2023.02.2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三十七条规定“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十年，自核准注册之日起计算。”目前公司全部注册商标均处于保护期内，并拥有全部权利，无知识产权纠纷。

3、软件产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7项软件产品，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软件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	--------	------	------	-----

1	精华 JHiPaaS 数据集成与交换管理系统 V1.0	豫 DGY-2013-0327	2013.10.29	五年
2	精华 Education Management SystemV1.0	豫 DGY-2013-0247	2013.09.23	五年
3	精华 JH 网络学习空间管理系统 V1.0	豫 DGY-2013-0186	2013.08.29	五年
4	精华办公自动化系统 V1.0	豫 DGY-2011-0383	2011.12.29	五年
5	精华实验室管理系统 V1.0	豫 DGY-2011-0382	2011.12.29	五年
6	精华校友管理系统 V1.0	豫 DGY-2011-0384	2011.12.29	五年
7	精华招生数据处理系统 V1.0	豫 DGY-2011-0385	2011.12.29	五年

4、域名权

序号	域名	域名所有者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gilight.cn	精华科技	2011.12.16	2016.12.16
2	gilite.cn	精华科技	2011.12.16	2016.12.16
3	iqilianwang.net	精华科技	2015.3.25	2016.03.25
4	xiaolianwang.net	精华科技	2013.9.12	2017.09.12

由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间较短，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商标权的权利所有人仍是有限公司尚未变更为股份公司，目前变更工作正在进行中，相关变更过程不存在实质障碍。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1、公司开展主营业务已取得如下资质：

序号	资格许可/认证证书名称	登记号/资质编号	颁发机关	颁发日期	有效期至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41000051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国家税务局 河南省地方税务局	2013.06.26	3 年
2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豫 R-2013-0245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3.10.29	-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70014Q11787R0M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14.07.01	3 年
4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认证证书	02114I10020ROS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5.05.04	2017.02.12

5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U006614IT0039R0S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4.06.03	2017.02.12
6	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2014S0100025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4.09.30	3年
7	河南省公共安全技术防范服务许可证	4101000018	河南省公安厅	2014.05.16	2020.06.30
8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三级	XZ3410020060319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2013.06.11	3年
9	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CMMI三级	23097	CMMI 研究所合作	2015.01.06	3年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的荣誉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颁发机关	颁发时间
1	2006 年度河南 IT 行业诚信规范单位	河南日报报业集团 河南省计算机行业协会	2007.02
2	河南省社会公共安全产品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河南省社会公共安全防范行业协会	2008.01
3	金水区巾帼科技明星企业	金水区妇女联合会 金水区科技局 河南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2.03
4	郑州市教育云计算工程研究中心	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2.06
5	河南省职业教育校企合作先进单位	河南省教育厅	2012.10
6	2012 年度河南 IT 行业优秀企业	中国电子商会 河南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河南省电子商会	2012.12
7	河南省十佳科技型最具影响力企业	河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河南省科学院 河南省农业科学院 河南省科学技术协会	2012.12
8	2012 年度河南省计算机行业诚信单位	河南省计算机行业协会	2013.03
9	网络教育云应用河南省工程实验室	河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2013.07
10	2013 河南省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称号	河南省电子学会	2013.12

11	2012-2013 年度河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08
12	河南省 IT 行业 2014 年度科技创新企业	中国电子商会 河南省电子商会	2014.12
13	河南省 IT 行业 2014 年优秀企业	中国电子商会 河南省电子商会	2014.12
14	2014 年度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教育信息化领域杰出企业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2014.12
15	2015 年度河南省计算机行业诚信企业	河南省计算机行业协会	2016.03

（四）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办公经营场地均为租赁，主要的固定资产为日常经营所必备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状况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额	财务成新率
机器设备	42,307.69	16,743.52	25,564.17	60.42%
电子设备	2,380,765.92	1,007,712.51	1,373,053.41	57.67%
运输设备	751,658.00	449,795.60	301,862.40	40.16%
办公设备	365,720.50	149,477.28	216,243.22	59.13%
合计	3,540,452.11	1,623,728.91	1,916,723.20	-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办公场所均为租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1	刘彦生	精华科技	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 1 号 8 号楼 16 层 1601、1602、1603、1604 号房间	620.31m ²	2015.12.18-2018.12.31
2	河南省山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华科技	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 1 号 8 号写字楼 B 座 10 层 2 室	70.92m ²	2013.09.01-2018.08.31
3	河南省山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华科技	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 1 号 8 号写字楼 B 座 14 层 1402 室、1403 室，10 层	636.34m ²	2016.01.01-2021.12.31

	公司		1003室		
4	张顺启	精华科技	郑州市文化路87号院1号楼2单元1楼西户	70m ²	2016.01.05-2019.01.04
5	徐芳连	精华科技	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1号山顶大厦10层	160m ²	2016.01.01-2019.12.31
6	郑州金源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万华教育	郑州市西三环路289号7幢2层开发工位40个	-	2016.01.01-2016.6.30

(五) 员工情况

1、员工概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职工工人数为235人。

(1)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岗位	人 数	占 比
工程实施人员	68	28.94%
研发人员	54	22.98%
销售人员	66	28.09%
行政人员	33	14.04%
管理人员	14	5.96%
合 计	235	100.00%

(2) 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学 历	人 数	占 比
研究生及以上	6	2.55%
本科	139	59.15%
大专	86	36.60%
大专及以下	5	2.13%
合 计	235	100%

(3) 按照年龄划分

3	人 数	占 比
25 岁以下	62	26.38%
25-30 岁	110	46.81%
31-40 岁	54	22.98%

40岁 以上	9	3.83%
合 计	235	1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薛祥临，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郭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甘伟，男，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职业经历：2003年至2006年就职于北京安河清源有限公司；2006年至2007年就职于河南若其软件公司；2007年至2008年就职于河南恒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08年至2012年就职于郑州图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2年11月至2016年4月在精华科技任研发中心技术总监。

现任精华教育任研发中心技术总监。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汇智教育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0.75%，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为保持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公司已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

四、与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一) 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IT 系统集成	56,267,957.82	50.08%	72,615,558.94	57.36%
软件	15,169,734.18	13.50%	25,653,112.31	20.26%
运维服务	4,892,675.29	4.36%	2,388,942.88	1.89%
硬件销售	36,015,643.37	32.06%	25,939,878.07	20.49%
合 计	112,346,010.66	100.00%	126,597,492.20	100.00%

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分为IT系统集成、软件系统、运维服务和硬件销售四类。通过提供教育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及相关运维服务，实现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区域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河南省	103,572,467.36	92.19%	124,346,343.74	98.22%
其他区域	8,773,543.30	7.81%	2,251,148.46	1.78%
合计	112,346,010.66	100.00%	126,597,492.20	100.00%

注：“其他区域”指河南省以外的全国其他省市，主要包括北京市、江苏省、江西省等。

公司主要收入来自河南省，符合公司经营所在区域的特点。2015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在陕西、吉林、山东等区域聘用当地销售人员建立销售队伍，开展系统有序的市场推广活动，以提高产品的知名度，扩展公司业务的区域范围。

（二）销售情况

1、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服务的客户主要为高等院校和中职院校。

2、向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2015 年	江西时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6,386,264.93	5.68%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5,561,720.51	4.95%
	泌阳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4,706,579.44	4.19%
	新乡开元科技有限公司	3,490,905.35	3.11%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3,237,100.85	2.88%
	合 计	23,382,571.08	20.81%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2014 年	郑州轻工业学院	11,478,793.13	9.07%
	河南大学	8,329,111.25	6.58%

	平顶山市文化旅游学校	5,546,658.12	4.38%
	孟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5,246,658.12	4.14%
	河南中医学院	4,675,413.66	3.69%
	合计	35,274,335.12	27.86%

按销售额计算，公司2014年、2015年对前5名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7.86%和20.81%。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均不超过50%，公司不存在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况。

（三）采购情况

1、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为硬件设备、第三方软件和网络产品，主要用于校园信息化基础建设、运维服务等，采购内容与公司提供的服务具有较高相关性。

2、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5 年	河南省方正延中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0,424,445.00	21.56%
	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	6,833,684.87	14.14%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2,839,383.01	5.87%
	江苏金智教育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775,000.00	3.67%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1,710,434.00	3.54%
	合计	23,582,946.88	48.78%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4 年	河南省方正延中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4,910,002.00	25.15%
	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	7,809,185.92	13.17%
	江苏金智教育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6,714,700.00	11.33%
	英迈电子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3,540,668.00	5.97%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3,061,640.00	5.16%
	合计	36,036,195.92	60.78%

按采购额计算，公司2014年、2015年对前5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0.78%和48.78%。从报告期内对前5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来

看，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均不超过50%，不存在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且已实现销售额在260万元（含）以上的产品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对方单位	合同标的	合同总额（元）	签订时间	保证金（元）	保证金是否收回	履行情况
1	平顶山市文化旅游学校	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校建设	5,635,000.00	2014.01.07	563,500.00	是	履行完毕
2	河南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	3,568,000.00	2014.02.19	356,800.00	是	履行完毕
3	郑州机电工程学校	计算机应用专业内涵建设及数字校园	3,525,000.00	2014.02.24	7,950.00	否	履行完毕
4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校	数字化校园建设	2,628,900.00	2014.06.15	262,890.00	否	履行完毕
5	河南中医学院	货物采购	3,478,000.00	2014.06.30	347,800.00	否	履行完毕
6	郑州轻工业学院	无线校园网络等设备	5,136,000.00	2014.07.21	513,600.00	否	履行完毕
7	河南大学	网络升级改造项目	3,886,000.00	2014.07.29	194,300.00	是	履行完毕
8	洛阳理工学院	数字化校园（一期）	2,680,000.00	2014.09.16	680,000.00	否	履行完毕
9	河南大学	教学科研设备	4,180,000.00	2014.11.07	209,000.00	是	履行完毕
10	河南省禹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民族工艺品制作专业及数字化校园技术开发服务项目	2,829,100.00	2014.11.28	141,455.00	否	履行完毕
11	鹤壁煤业	特色学校建设	2,935,000.00	2015.02.10	146,750.00	否	履行

	(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技工学校	项目					完毕
12	平顶山市财经学校	校企合作运行机制及资源库建设项目	3,692,107.00	2015.03.24	369,210.70	否	履行完毕
13	郑州旅游职业学校	数字化校园及数据中心建设(一期)	3,318,000.00	2015.06.09	331,800.00	否	履行完毕
14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校	新校区信息技术教学机房建设项目	2,796,000.00	2015.07.22	139,800.00	否	履行完毕
15	新乡开元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	3,072,830.00	2015.12.21	153,641.50	是	履行完毕

2、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且合同金额在80万元（含）以上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对方单位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河南博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存储设备	940,000.00	2014.04.03	履行完毕
2	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	锐捷网络产品	3,448,029.64	2014.06.25	履行完毕
3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郑州公司	校园信息化建设所需设备	2,901,720.00	2014.07.14	履行完毕
4	重庆中恒玖联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信息安全监测系统	1,240,000.00	2014.09.20	已解除
5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华为品牌数通产品	2,832,012.00	2014.11.05	履行完毕
6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华为品牌数通产品	1,682,434.00	2015.03.04	履行完毕
7	河南省方正延中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方正/宏碁电脑	1,211,250.00	2015.03.12	履行完毕
8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HP 计算机	923,008.00	2015.04.17	履行完毕
9	郑州易天健电子贸	信息化软件	1,696,070.00	2015.06.15	履行完毕

	易有限公司				
10	河南新联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傲天动联无线设备	900,000.00	2015.07.15	履行完毕
11	紫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联想启天计算机	1,385,564.00	2015.08.05	履行完毕
12	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	锐捷网络产品	1,825,969.90	2015.09.01	履行完毕
13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DELL 服务器	861,613.88	2015.11.04	履行完毕
14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DELL 计算机	1,321,776.19	2015.11.12	履行完毕

3、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合同

序号	对方单位	合同标的	合同总额(元)	签订时间	保证金(元)	保证金是否收回	履行情况
1	郑州轻工业学院	无线网络设备等	2,440,005.00	2015.09.20	-	-	正在履行
2	新乡县技工学校	特色学校建设	2,410,000.00	2015.09	-	-	正在履行
3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软件工程实训室项目	1,538,800.00	2015.10.26	153,880.00	否	正在履行
4	郑州轻工业学院	计费、服务器项目	1,068,000.00	2015.10	106,800.00	否	正在履行
5	洛阳财经学校	开发部署系统	948,000.00	2015.12.04	47,400.00	否	正在履行
6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动漫实训室项目	898,800.00	2015.10.26	89,880.00	否	正在履行
7	许昌幼儿师范学校	虚拟演播厅及校园电视台项目	888,000.00	2015.6.1	-	-	正在履行
8	郑州市电子信息工程学校	特色校二期建设项目	690,000.00	2015.11	34,500.00	否	正在履行
9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录播项目	496,000.00	2015.09.30	24,800.00	否	正在履行
10	河南工业大学	数据库管理系统	495,000.00	2015.12.05	24,750.00	否	正在履行

4、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与对外担保合同签订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银行借款也没有对外担保事宜发生。

五、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分为教育信息化领域的IT系统集成、软件、运维服务及公司作为渠道商的硬件销售，公司的采购模式根据业务不同而有所不同。

公司硬件销售业务的采购模式是每年年初按照同厂商签订的代理协议先行购进一定数量的货物，然后根据销售及库存情况进行补充采购。

在教育信息化领域，客户项目的经费来源以政府投入为主，多采用招标模式进行。作为教育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精华教育的采购范围主要为与其产品及服务有关的软硬件设备，由采购部统一负责。精华教育采购采用“中标项目制采购”的模式，在精华教育获取销售订单或签订销售合同后，由相关项目负责人员提出采购申请，采购部根据合同需求对上游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议价，以信用、价格、服务、账期等为考量因素，再经由项目启动会审批，经批准后确定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

(二) 生产服务模式

在IT系统集成业务中，精华教育秉承优秀的服务品质及持续的创新精神，凭借自身丰富的业务经验、专业的技术团队，致力于为高教、职教用户提供“一站式”的信息系统底层基础架构的设计和建设。公司售前技术支持团队始终站在信息技术领域的最前沿，同思科、华为、锐捷、IBM、HP、启明星辰等国内外一线硬件供应商密切合作，通过需求分析、技术交流、产品对比、方案整合，为用户提供贴切需求、性价比优、可靠性高、可扩展性强、维护便捷的硬件平台运行整体解决方案。在顶层方案设计完成后进行项目施工，精华教育为客户的系统建设配备所需的软硬件设备，之后进行系统调试，达到要求后交付使用，同时公司提供后续的运维服务。在系统集成项目中，公司把专业的方案设计、高质量的工程实施、无微不至的售后服务作为增值技术服务打包提供给用户从而获得利润。

在软件系统业务中，精华教育软件研发团队引入敏捷开发管理理念，采用 Scrum 软件开发过程管理体系，执行从项目的立项、产品定义、需求分析、原型设计，到概要、详细设计、编码、测试、发布、维护和版本控制的全流程过程管理。同时对产品的实施施行以客户价值和满意度为核心的实施管理体系，确保产品在客户方的上线运行和实际使用效果。并在产品实施交付后，通过完善的售后运管和维护体系，对运行在客户方的系统进行实时在线监管或定期巡检，达成在客户发现问题之前先发现，在问题对客户产生影响之前先排除的高标准管家式服务，彻底解决客户的后顾之忧，在为用户带来产品价值的同时，赢得客户的口碑和满意度。

（三）销售模式

精华教育采用直销的业务模式。公司作为渠道商的硬件销售中，公司购进的产品通过渠道分销直接销售给经销商。在教育信息化领域，公司产品及服务的下游需求方主要为高等院校和中职院校，由于不同客户的个性化特点，公司需要面对最终用户并不断响应其个性化需求。精华教育“面对最终客户”的直销模式有利于与教育系统客户直接沟通，能够在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定制产品和服务，建立精华教育的品牌优势和服务优势，增强客户黏性。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大类下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大类下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技术（17）大类下的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17101110）。

（二）行业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监管

公司提供的服务和产品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该行业业务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为拟定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总体规划和法规，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推动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发展，同时对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制定进行指导。

同时公司是国内重要的教育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主要面向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市场，提供包括校园信息化硬件系统集成、相关软件产品及技术服务，因此教育行业主管部门也是公司的监管部门。教育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教育部，其负责研究拟定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起草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草案；研究提出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全国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拟定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以及教育发展的重点、结构、速度，指导并协调实施工作；统筹管理教育经费；参与拟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方针、政策；监测全国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情况等。

2、行业相关法规和政策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相关法规和政策

序号	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1	2000年	《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号）	在投融资、税收、产业技术、软件出口、收入分配、人才和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为我国软件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扶植和保障。该文件表明了国家支持软件产业发展的长期政策导向。
2	2002年	《振兴软件产业行动纲要（2002年-2005年）》（国办发[2002]47号）	将软件产业的定位提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的高度上，明确指出要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为软件产业赋予了新的历史使命。
3	2004年	《关于进一步提高我国软件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的实施意见》（国科发高字[2004]124号）	通过多项措施促进我国软件企业在基础软件和共性软件领域的突破。
4	2005年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发改高技（2005）2669号）	确定了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的认定标准和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经认定的企业，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2006年	《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	在大力发展内容管理软件、软件服务和

		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规划纲要》(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	提高我国软件产出率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政策措施。
6	2007年	《软件产业“十一五”专项规划》(工业和信息化部,原信息产业部)	将软件服务、电子政务、电子商务和社区信息化、企业信息化等应用软件作为发展重点,并提出大力支持民族软件产业发展、提升和增强软件产业的核心竞争力的具体政策措施。
7	2010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做好云计算服务创新发展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发改高技[2010]2480号)	对我国云计算创新发展顶层设计和科学布局,推进云计算中心(平台)建设和在北京、上海、深圳、杭州、无锡等五个城市先行开展云计算创新发展试点示范工作具有指导意义。
8	2011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发展改革委令2011第9号)	其中“二十八、23、软件开发生产(含民族语言信息化标准研究与推广应用)”属于鼓励类产业。
9	2012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到2015年,业务收入突破4万亿元,占信息产业比重达到25%,年均增长24.5%以上,软件出口达到600亿美元。信息技术服务收入超过2.5万亿元,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总收入比重超过60%。

(2) 教育行业相关法规和政策

序号	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1	1999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中发[1999]9号)	从2001年开始用5-10年的时间,在中小学(包括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普及信息技术教育,在中小学实施“校校通”工程,推进教师教育信息化建设,以信息化带动教育的现代化,努力实现我国基础教育跨越式的发展,在大力建设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的同时,教育软件将成为信息技术教育的灵魂。
2	2005年	《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	纲要指出,要加快教育信息化步伐。以教育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加快普及信息技术教育,全面提高教师和学生运用信息技术的能力,实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有机结合。加快教育管理信息化,提高教育管理水平。
3	2006年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我国信息化发展的战略重点推进社会信息化加快教育科研信息化步伐。提升基础教育、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信息化水

			平，持续推进农村现代远程教育，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4	2010年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对今后五年、十年我国教育改革发展做出了全面谋划和部署，提出六项保障任务，加快教育信息化进程是其中重要的保障任务。纲要强调应把教育信息化纳入国家信息化发展整体战略，强化信息技术应用，提高教师应用信息技术水平，加快学校管理信息化进程，从而提高教学和学校管理效果。
5	2012年	《教育部关于开展教育信息化试点工作的通知》（教技函[2012]4号）	提出用4年左右的时间，总体完成100个左右区域试点和1,600所左右学校试点，从中总结经验并加以推广。其中中小学试点1,000所左右，重点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
6	2012年	《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	该规划指出以教育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破解制约我国教育发展的难题，促进教育的创新与变革，是加快我国从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迈进的重大战略抉择，该规划明确了至2020年我国教育信息化发展目标及措施。
7	2013年	《国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总体方案》	提出要建立全面覆盖、功能齐全、安全高效的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决策支持系统和教育管理服务平台，形成覆盖全国各级各类教育的教育基础数据库，实现系统全国联网和数据互联互通，提升教育监管与服务水平，促进教育管理现代化、决策科学化、服务网络化，全面保障教育的改革和发展。
8	2014年	《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有效机制的实施方案》	通过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三通两平台”建设与应用，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宽带网络的全覆盖，优质数字教育资源的共建共享，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全面深度融合，逐步缩小区域、城乡、校际之间的差距，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支撑学习型社会建设，形成与国家教育现代化发展目标相适应的教育信息化体系。
9	2015年	《2015年教育信息化工作要点》	要点指出要坚持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核心理念，以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深入普遍应用为导向，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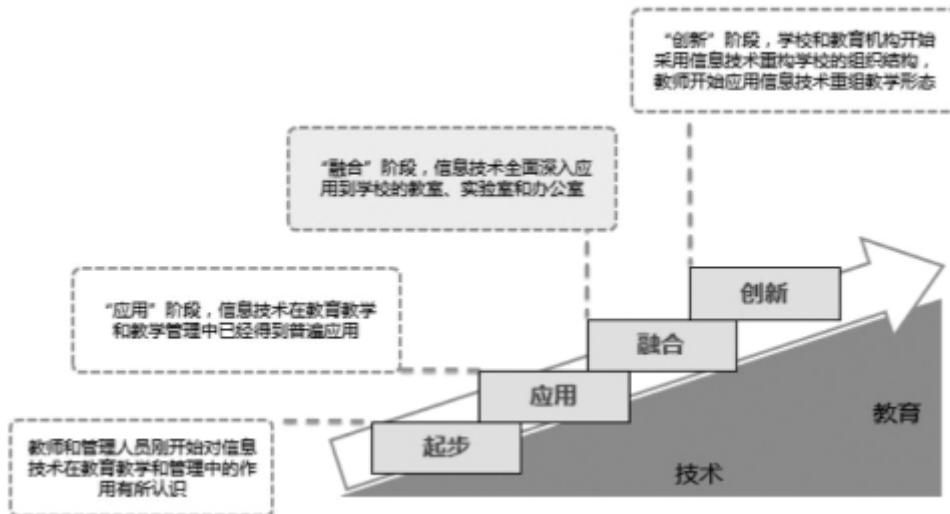
			动教育理念变革，促进教育教学模式创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引导资源共建共享，支撑破解教育改革发展的热点难点问题，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
10	2015年	《关于“十三五”期间全面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深入推进“三通工程”，全面提升教育信息化基础支撑能力；积极推动管理平台与资源平台的深入应用与协同发展，大幅提升教育信息化服务教育教学与管理的水平。此外，还强调要明确政府在教育信息化经费投入中的主体作用。

（三）行业发展状况及发展趋势

1、教育信息化行业概况

教育信息化的概念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伴随着信息高速公路的兴建而提出的。在美国的“信息高速公路”计划中，特别把 IT 在教育中的应用作为实施面向 21 世纪教育改革的重要途径，美国的这一举动引起了世界各国的积极反应，许多国家的政府相继制定了推进本国 IT 在教育中应用的计划。我国自 20 世纪 90 年代末开始，随着网络技术的迅速普及，整个社会的发展与信息技术的关系越来越密切，人们越来越关注信息技术对社会发展的影响，“社会信息化”的提法开始出现，联系到教育改革和发展，“教育信息化”的提法也逐渐形成。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于 2005 年将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发展的过程划分为四个阶段：起步、应用、融合、创新（如图所示）。在起步阶段，一般以教育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为主，应用水平较低，随着时间的推移，进入第二、第三阶段以后，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地位逐步凸显，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紧密融合成为发展主题，这是教育信息化深入发展阶段的重要标志。



UNESCO 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发展的四阶段划分

2、我国教育信息化行业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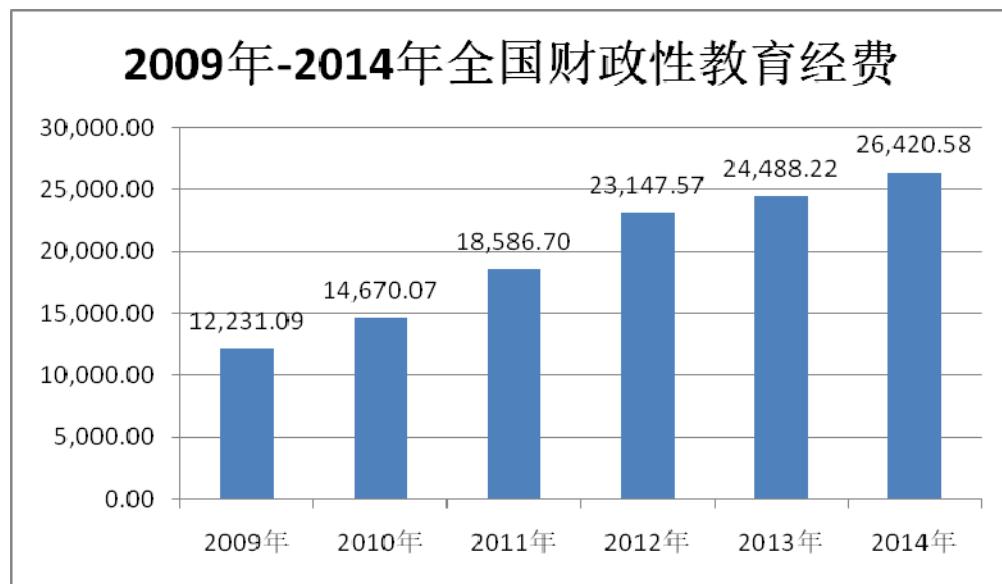
我国教育信息化始于改革开放初期，2000-2009 年教育信息化进入快速发展阶段，而目前我国教育信息化已进入到深入发展阶段。教育信息化发展一直是我国教育事业发展的重点之一，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指导教育信息化的发展，而其中《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与《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基本确立了我国教育信息化发展的基本格局，为教育行业的发展设立了科学的建设目标，同时也为教育行业信息化投资经费提供了稳定可持续性的教育经费投入保障。2012 年国务院副总理刘延东在全国教育信息化会议上确定了基于“三通两平台”模式的教育信息化发展导向，掀起了“三通两平台”的建设高潮，“三通两平台”成为“十二五”期间我国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核心目标与标志工程。按照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将信息与通信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发展阶段划分，我国的教育信息化已经经过了兴起的阶段，正处于“应用融合”阶段，并逐步向着“融合创新”阶段推进。

3、我国教育信息化行业市场规模

随着我国科技兴国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以教育信息化推进教育现代化发展成为了必然趋势。自 2012 年起，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到 GDP 的 4%。2012 年，教育部发布的《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 年）》提出各级政府在教育经费中按不低于 8% 的比例列支教育信息化经费，保障教育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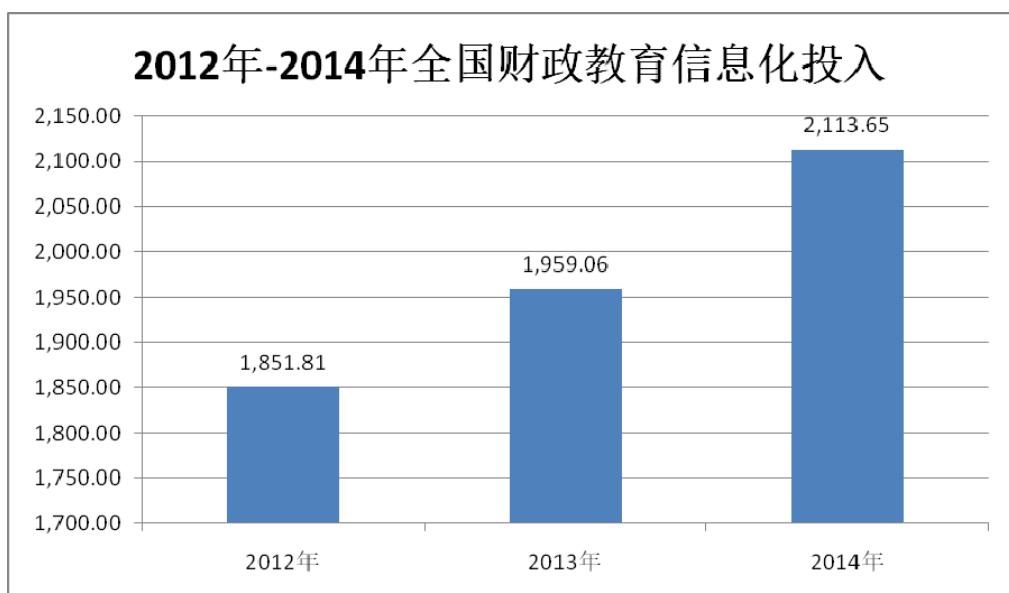
化拥有持续、稳定的政府财政投入，进一步为教育信息化行业规模的增长提供了有利支撑。

根据《2014年全国教育经费执行情况统计公告》，2014年国家教育性经费为26,420.58亿元，比2013年的24,488.22亿元增长7.89%。下图是我国近年来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单位：亿元）

按照“各级政府在教育经费中按不低于8%的比例列支教育信息化经费”的最低比例测算2012年教育信息化经费达1,851.81亿元，2013年教育信息化经费达1,959.06亿元，2014年教育信息化经费达2,113.65亿元。



注：按照历年国家财政教育经费支出及教育信息化 8%的经费比例估算（单位：亿元）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教育经费支持力度持续加大，教育信息化的投入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将保持增长，教育信息化行业将面临广阔的发展空间。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大力支持教育信息化建设

近年来，政府高度重视教育信息化，致力于以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及《国家教育事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把教育信息化纳入国家信息化发展整体战略，明确了教育信息化要力争实现四个新突破，提出了“三通两平台”的核心目标，旨在突破时空限制、促进教育公平及加强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开发和共建共享。

国家集中出台的各项政策，使教育信息化建设进入真正的黄金发展期。随着各项规划及工作要点的逐渐落实，中国教育信息化建设将步入蓬勃发展的阶段。

（2）政府加大教育投入力度

国家针对教育投入的保障，先后出台了一系列加大财政教育投入的政策措施。在各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我国财政教育投入持续大幅增长。2001-2010 年，公共财政教育投入从约 2,700 亿元增加到约 14,200 亿元，年均增长 20.2%，高于同期财政收入年均增长幅度；教育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从 14.3% 提高到 15.8%，已成为公共财政的第一大支出。财政教育投入的大幅增加，为教育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财政支出中的教育支出占国家 GDP 比例正逐年上升。根据财政部发布数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提出的到 2012 年实现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达到 4% 的目标已如期实现。为提高教学质量、保证教育资源的合理分配和促进教育的公平公正，国家将大力推进教育行业的信息化建设，为教育信息化行业提供巨大的市场需求。

（3）信息技术行业快速进步

教育信息化行业需要综合运用大数据、网络传输与存储技术、生物识别技术、无线电通讯技术、物联网技术等多种信息技术，科技含量较高。信息技术行业的快速进步为教育信息化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技术支撑，催生了更多的行业新应用和新的解决方案。信息技术行业的科技创新和技术进步将不仅增强教育信息化厂商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也会持续引导客户提出更高更新的要求，从而推动行业的不断向前发展。

2、不利因素

（1）技术创新能力不足

由于教育信息化建设需运用网络传输与存储技术、物联网技术、云技术等多种信息技术，项目工程量浩大，技术难点繁多，而行业内的竞争厂商由于发展时间较短、企业规模较小等因素，在技术支持和产品升级等多方面还不能完全满足行业的建设需求。行业内参与厂商的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和企业规模还有待提高。

（2）行业竞争加剧

教育信息化行业具有巨大的市场规模和广阔的发展前景，除互联网教育领域的初创企业大量涌现外，互联网巨头也纷纷涉足教育领域。其在搭建平台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用户和流量都得到了保障。此外，阿里巴巴在线上支付的优势、腾讯在社交网络方面的优势都助力其在互联网教育领域的布局。而传统教育机构拥有强大的师资、丰富的教学资源和客户渠道，商机无限的同时也面临着转型的压力。行业竞争正在进一步加剧。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竞争格局

教育信息化行业具有巨大的市场规模和广阔的发展前景，且行业的进入门槛不高，造成了行业的参与者众多的情况。但由于行业的地域性特征明显，所涉及的教育信息化硬件、软件及服务的种类繁多，绝大多数参与公司规模较小，普遍存在研发投入少、技术含量较低、产品单一且适应性不强等的问题，往往只能开

发出针对某项功能的一款软件或几款软件，且跨区域的市场推广能力较弱，行业内尚未出现营销网络覆盖全国的、产品及服务综合性强的领军性企业。虽然没有综合性领军企业，但在教育信息化行业的某一领域和某些区域存在着一些龙头企业，比如全通教育（300359）、立思辰（300010）、方直科技（300235）、颂大教育（430244）、分豆教育（813850）、金智教育（832624）。

全通教育（300359）：公司是从事家校互动信息服务的专业运营机构，从属于家庭教育信息服务领域。综合利用移动通信和互联网技术手段，采用与基础运营商合作发展的模式，构建信息化系统平台，为中小学校（幼儿园）及学生家长提供即时、便捷、高效的沟通互动服务，推动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二者间的良性配合，满足家长对于关心子女健康成长，提升教育有效性的需要，同时在统一业务体系下，为学生提供学习辅导，学习资源等产品。

立思辰（300010）：公司作为市场上领先的专业从事打印外包服务公司，2013年切入教育信息化领域。教育业务分为服务大学生的在线职业教育平台、K12领域的学科应用产品、以及区域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教育测评等。

方直科技（300235）：公司是教育同步软件龙头，与国内大部分出版社合作，拥有丰富教育内容资源和700万客户端软件用户。目前切入教研学平台及同步资源学习系统两个项目建设，计划通过盘活软件用户变成互联网用户，同时线下优质教学资源向线上引入。

颂大教育（430244）：公司是主营业务是教育软件及系统平台的设计、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主要涵盖了“教育管理信息化”和“教育资源应用信息化”两大领域。

分豆教育（813850）：公司主要从事软件的设计、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主要产品为辉学院中学智慧学习系统、分豆教育管理系统。

金智教育（832624）：公司是教育信息化服务提供商，提供包括校园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校园及管理机构信息化管理应用以及相关运行维护等一系列信息化解决方案。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经过近十七年的稳步发展，精华教育在技术研发、市场营销、企业管理、品牌推广等方面都沉淀了丰富的实践经验，积累了一大批与企业共同成长的优质客户。“致力教育信息化服务、促进教育变革与发展”是精华教育永恒不变的企业使命。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行业经验

精华教育的前身河南省精华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公司成立17年来，始终坚持在教育信息化领域内探索发展，伴随着中国教育事业的进步、伴随着信息技术的革新，公司从成立之初的PC业务到后来的系统集成业务及2010年之后开始的软件研发，公司已从单一的硬件供应商蜕变成为一家专注于教育信息化和大数据技术的创新型高新技术企业。多年来，精华教育专注于对教育行业市场的研究、专注于对客户特质的研究、专注于对客户需求的研究，对于教育行业有着比较成熟的理解，具备了较高的行业政策敏感度，形成了一整套相对完整成熟的客户需求分析、客户信息化建设整体解决方案体系，并依托自身的技术实力，深层次挖掘客户需求，引领和提升客户新的信息化建设水平。

（2）品牌优势

信息化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项目的周期特性决定了客户对于精华教育的评价将直接影响到合作在广度和深度上的提升。精华教育深深的认识到，客户是公司成长发展及不断壮大的根本，没有客户源源不断的支撑，就没有精华教育。精华教育在教育信息化领域发展多年，客户包括河南大学、河南中医学院、郑州轻工业学院、洛阳理工学院、平顶山市财经学校等，公司已具备一定的品牌优势。

（3）团队优势

目前，公司员工中22%以上是研发技术人员，80%以上都有大专以上学历，在公司业务的各个板块，都有国内一流的核心人员带头。公司在内部管理中实行绩效制度，核心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资深营销人员都比较稳定。同时公司推崇和重视创新，注重学习型、知识型团队的建设，形成了较为完备的技术、知识、管理、营销等模块的创新机制。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产品及服务区域集中

教育信息化行业具有较强的地域化特点，多数企业都是集中于某一省份或某一区域进行经营。目前精华教育的业务主要分布在河南省，公司已经开始积极进行市场开拓，但目前河南省仍为其重要市场。

（2）融资渠道单一

精华教育自成立以来主要的融资途径为股东的投入，在企业快速发展的阶段，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现在的融资方式和渠道无法满足企业开发新产品和进行跨区域市场推广的资金需求。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999年6月18日，有限公司设立，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执行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2016年4月7日，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执行董事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增加股东、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有限公司阶段，执行董事能够履行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但在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的执行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之处，比如部分会议决议缺失、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等。除此之外，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总经理在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决策上的权限范围、决策程序等。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

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运作正常。公司三会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积极、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熟悉和掌握《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了解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参加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列席董事会，对董事会的召集程序、议案内容、表决和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合法性监督；监督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情况等。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的讨论与评估

2016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讨论与评估，分析了公司治理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解决措施。

董事会认为，有限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部治理制度方面不尽完善，存在诸如未制定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等问题。有限公司曾存在股东会会议届次不清、部分会议决议缺失、执行董事及监事未按时进行换届选举等公司治理瑕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管理制度，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可操作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

司章程》，《公司章程》完善了股东的知情权、股东的召集权和主持权、股东的临时提案权、股东的质询权、股东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及相关的公司的治理制度符合挂牌业务规则对公司治理的要求。

综上，公司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贴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

在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方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召开过临时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 2 次、监事会 1 次，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已结合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地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涉及行政、人事、业务、技术、财务等方面，涵盖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整个经营过程的管理控制。总体而言，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等相关内容，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二）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及解决措施

有限公司阶段，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自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积极对有限公司时期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进股份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治理水平。

股份公司未来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相关制度的规定，强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理解和执行能力，督促其勤勉尽责，树立现代公司治理理念，正确履行《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全体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未来，公司对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同时，为了进一步符合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非上市公司规范运营和信息披露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第三人的利益，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公司管理层讨论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公司敏感信息进行管理。

公司将继续积极创造条件，保证监事会能够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行使相关监督职权，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2015年11月9日，原告四川新科电子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科”）向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一河南东方正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一”）和被告二河南省精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华科技”）向原告支付剩余货款本金人民币1146348元、支付货款违约金人民币33万元并承担因原告主张权利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诉讼保

全费及其他费用，目前该案尚未开庭审理。项目组核查了案件基本情况、公司提供的案件资料，并对诉讼代理律师进行了访谈。根据金博大律师事务所温娜、李卫涛律师出具的《关于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新科电子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尽管本次合同纠纷中，精华教育作为第二被告被起诉，但由于其本身并非诉争合同的当事人，根据合同相对性原则，精华教育并非适格被告。且《还款计划书》上的个人签字与精华教育无关，亦不构成表见代理，故精华教育不应承担共同还款责任。

因会计离职交接的原因，河南万华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未及时申报 2015 年 7 月 1 日-7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而被郑州市金水区地方税务局罚款 3010.00 元，公司及时缴清罚款，并在后续经营过程中加强管理，加强对财务相关人员的培训和督导，杜绝和避免类似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公司已取得郑州市金水区地方税务局开具的不属于重大税务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

四、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一）资产完整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公司合法拥有其办公用房的使用权以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注册商标、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的所有权。

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赖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员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三) 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

(四) 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有效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之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上下级关系或股东单位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教育信息化领域的 IT 系统集成、软件系统开发及定制、相关运维服务提供及硬件销售。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公司业务独立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业务体系。目前，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

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1、郑州恒诺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郭磊持有该公司 0.5% 的股权，郭磊的姐姐郭燕持有公司 45% 的股权，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技术研发、转让及维护服务，网页设计与安装，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网络设计开发、技术转让与服务，弱电工程设计安装与维护，电子科技技术研发与咨询服务，安防技术研发与服务，安防设备、电线电缆的销售。郭磊持有郑州恒诺的股权已全部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人汪家曼。虽然精华教育和郑州恒诺经营范围均包含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技术研发、转让及维护服务等相同或相似内容，但郑州恒诺开发运营的软件仅限于疾控卫生软件和铁路软件，从未开展教育软件开发、销售、安装等业务，郑州恒诺与精华教育并不构成潜在同业竞争。为进一步避免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问题，郭磊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承诺承担因恒诺计算机与精华教育产生同业竞争而给精华教育造成的全部损失。

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郭磊的姐姐郭燕和姐夫汪家曼控制的郑州恒诺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不能为郭磊实际控制。2000 年 3 月至 2010 年 9 月，郭磊虽在郑州恒诺任副总经理并持有该公司 0.5% 的股权，但郑州恒诺的重大经营决策、日常经营管理、经营管理层的任免均由郭燕和汪家曼共同决定，郭磊对郑州恒诺没有控制权。2010 年 10 月，郭磊进入精华科技工作并任职副总经理；2016 年 4 月，郭磊将其持有郑州恒诺 0.5%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汪家曼，自此，郭磊既未在郑州恒诺任职，也未持有郑州恒诺股权，更不可能存在对郑州恒诺的控制权。

虽然精华教育与郑州恒诺经营范围均包含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技术研发、转让及维护服务等相同或相似内容，但从业务的性质看，郑州恒诺开发运营的

软件仅限于疾控卫生软件和铁路软件，从未开展教育软件开发、销售、安装等业务，与精华教育实际开展的业务在性质上存在根本区别；从业务的客户对象看，郑州恒诺客户对象主要是医院、卫生疾病控制部门、铁路局等，而精华教育客户对象主要是大中专院校，客户对象存在明显区别；从产品或服务的可替代性看，郑州恒诺客户和精华教育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均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具有相对独创的研发体系和运维体系，并在各自领域积累了独创的市场产品和行业经验，精华教育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能被郑州恒诺所替代；从市场差别看，郑州恒诺与精华教育在市场产品类别、市场主体、市场评价等方面存在不同。为进一步避免潜在同业竞争的发生，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磊与郭磊的姐姐郭燕、郭磊的姐夫汪家曼均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综上，精华教育与郑州恒诺并不构成潜在同业竞争。

2、厦门智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郭磊及其妻子合计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销，目前手续正在办理中。

3、先予教育，公司自然人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郭陶持有该有限合伙 49.81%的出资份额，并担任该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 年 11 月 19 日，汇智教育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MA3X564NXH 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教育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4、汇智教育，公司自然人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郭陶持有该有限合伙 13.90%的出资份额，并担任该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 年 11 月 19 日，汇智教育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MA3X56575D 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教育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5、山西世纪再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常秀东持有该公司 75.00%的股权，2000 年 9 月 25 日取得工商注册号为 140000100092029 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太原市平阳路 38 号国旅大厦 7

层 706、708 室，经营范围为：企业文化交流；字画、雕塑；装饰平面设计；CI 策划；批发零售彩喷机、彩扩机、文化用品、办公设备，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管理层全体人员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管理层全体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并承诺：本人或本单位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不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不在或不委派人员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等职务。

如因违反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六、公司最近两年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 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方面没有特别的制度规定。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了适应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要求，公司在《公司章程》

中对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分层决策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为了使决策管理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还进一步细化了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专门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中的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条款及各项专门制度的拟定过程，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同类型上市公司的具体制度案例，能够保证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和治理水平。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执行情况

1、对外担保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对外担保事项。

2、对外投资的执行情况

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万华教育的时间为 2012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出资设立原全资子公司精华信息的时间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出资设立原全资子公司河南新中新的时间为 2008 年 7 月 8 日。

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对外投资事项。

3、委托理财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项。

4、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八、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

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最近两年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实际控制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任何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

（3）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或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本人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保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 上述承诺在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且本人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由本人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或关联方将减少和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不必要关联交易，规范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专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权限和程序进行决策，确保关联交易公允进行，不使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

(2) 承诺人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决策时履行相应的回避程序。

(3) 承诺人同意在担任公司的关联方期间，信守以上承诺。

(4) 承诺人承诺以上关于承诺人的信息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承诺人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现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郭陶	董事长、总经理	汇智教育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的有限合伙股东
		先予教育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的有限合伙股东
薛祥临	董事、副总经理	——	——	——
郭磊	董事、副总经理	厦门智线	执行董事	关联方
张如伟	董事、副总经理	万华教育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余松军	董事	——	——	——
常秀东	监事会主席	前海汇富	监事	关联方
		精英点击	监事	关联方
惠振敏	股东代表监事	万华教育	监事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股东代表监事	益禾利科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股东代表监事	祥丰建筑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袁家相	职工代表监事	——	——	——
王永锋	董事会秘书	——	——	——
李改玲	财务负责人	——	——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郭陶	董事长	汇智教育	693,788	13.90%
		先予教育	1,842,384	49.81%
薛祥临	董事、副总经理	——	——	——
张如伟	董事、副总经理	——	——	——
郭磊	董事、副总经理	厦门智线	350,000	70.00%
余松军	董事	——	——	——
常秀东	监事会主席	前海汇富	2,300,000	23.00%
		世纪再现	750,000	75.00%
		精英点击	50,000	16.67%
惠振敏	监事	益禾利科	认缴 900,000 元, 实缴 200,000 元	90.00%

		祥丰建筑	3,100,000	51.67%
袁家相	监事	先予教育	284,196	7.68%
王永锋	董事会秘书	先予教育	162,864	4.40%
李改玲	财务负责人	汇智教育	20,000	0.4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约定或法律规定的情形，与原任职单位无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十、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近两年的任职变化情况及原因

时间	董事会成员	变化情况及原因
2014.01-2016.04	郭陶（执行董事）	
2016.04 至今	郭陶（董事长）、张如伟（董事）、薛祥临（董事）、郭磊（董事）、余松军（董事）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二）公司监事近两年的任职变化情况及原因

时间	监事会成员	变化情况及原因

2014.01-2016.04	王彩霞（监事）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04 至今	常秀东（监事会主席）、惠振敏（监事）、袁家相（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任职变化情况及原因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化情况及原因
2014.01-2016.04	郭陶（总经理）、薛祥临（副总经理）、郭磊（副总经理）、张如伟（副总经理）、李改玲（2015年1月至2016年4月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惠振敏（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公司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04 至今	郭陶（总经理）、薛祥临（副总经理）、郭磊（副总经理）、张如伟（副总经理）、王永锋（董事会秘书）、李改玲（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人员没有发生过重大变化，2016年4月，应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的需要，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并设置了董事会秘书一职，造成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发生变化。股份制改造完成后，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且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因此，上述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目前，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更加完善，更有利于企业健康稳定的发展。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报表 (单位: 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40,722.83	10,686,453.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7,878,925.88	37,543,988.43
预付款项	6,920,471.90	20,140,992.47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	5,802,676.34	3,019,397.37
存货	12,581,197.01	18,044,403.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87,823,993.96	89,435,234.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固定资产	1,916,723.20	2,423,558.43
在建工程	-	-
无形资产	246,978.32	437,199.15
长期待摊费用	285,633.47	421,77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2,926.93	390,52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2,261.92	3,673,050.84
资产总计	90,736,255.88	93,108,285.6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858,615.03	6,314,687.26
预收款项	7,278,748.50	11,300,806.62
应付职工薪酬	3,895,748.65	473,494.93
应交税费	3,845,636.48	681,983.51
应付利息	-	-
其他应付款	7,402,720.93	46,271,741.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9,281,469.59	65,042,714.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专项应付款	4,000,000.00	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负债合计	33,281,469.59	69,042,714.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2,000,000.00	-
盈余公积	1,045,231.93	485,522.41
未分配利润	4,409,554.36	3,580,049.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454,786.29	24,065,571.43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454,786.29	24,065,57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736,255.88	93,108,285.65

合并利润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2,346,010.66	126,597,492.20
其中：营业收入	112,346,010.66	126,597,492.20
利息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07,567,290.73	124,947,983.14
其中：营业成本	87,475,185.14	104,773,969.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7,793.05	551,083.25
销售费用	5,398,769.14	5,096,562.74
管理费用	13,328,564.10	13,356,584.66
财务费用	503.15	-19,568.24
资产减值损失	556,476.15	1,189,351.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127,454.64	20,254.08
三、营业利润	4,906,174.57	1,669,763.14
加：营业外收入	914,829.50	1,047,863.23
减：营业外支出	11,074.04	105,000.00
四、利润总额	5,809,930.03	2,612,626.37
减：所得税费用	670,715.17	424,659.69
五、净利润	5,139,214.86	2,187,966.68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139,214.86	2,187,966.68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6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6	0.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5,139,214.86	2,187,966.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39,214.86	2,187,966.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222,869.23	133,786,295.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4,828.9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1,235.28	22,400,28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18,933.50	156,186,576.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020,311.39	131,314,429.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54,878.42	7,222,771.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15,596.32	2,629,32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68,651.65	20,845,57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59,437.78	162,012,10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59,495.72	-5,825,527.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336,709.12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6,709.12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592.85	1,752,735.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92.85	1,752,73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9,116.27	-1,752,735.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0,000.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4,342.4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14,342.4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4,342.4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54,269.55	-7,578,263.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86,453.28	18,264,716.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40,722.83	10,686,453.2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485,522.41	3,580,049.02	-	-	24,065,571.4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485,522.41	3,580,049.02	-	-	24,065,571.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0,000,000.00	2,000,000.00	-	559,709.52	829,505.34	-	-	33,389,214.86
(一)净利润	-	-	-	-	5,139,214.86	-	-	5,139,214.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5,139,214.86	-	-	5,139,214.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2,000,000.00	-	-	-	-	-	3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	2,000,000.00	-	-	-	-	-	32,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559,709.52	-4,309,709.52	-	-	-3,7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559,709.52	-559,709.52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3,750,000.00	-	-	-3,750,000.00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000,000.00	-	1,045,231.93	4,409,554.36	-	-	57,454,786.2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276,111.68	1,601,493.07	-	-	21,877,60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276,111.68	1,601,493.07	-	-	21,877,604.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209,410.73	1,978,555.95	-	-	2,187,966.68
(一)净利润	-	-	-	-	2,187,966.68	-	-	2,187,966.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187,966.68	-	-	2,187,966.6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209,410.73	-209,410.73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09,410.73	-209,410.73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485,522.41	3,580,049.02	-	-	24,065,571.43

(二) 母公司报表 (单位: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17,226.31	10,068,138.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7,878,925.88	36,217,757.43
预付款项	6,800,471.90	20,081,845.72
其他应收款	5,736,546.34	2,976,734.77
存货	12,581,197.01	17,271,382.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87,614,367.44	86,615,858.9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6,000,000.00
固定资产	1,914,736.20	2,419,855.43
在建工程	-	-
无形资产	246,978.32	437,199.15
长期待摊费用	285,633.47	369,233.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859.43	362,909.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09,207.42	9,589,197.48
资产总计	91,523,574.86	96,205,056.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858,615.03	6,162,208.76
预收款项	7,278,748.50	9,062,504.62
应付职工薪酬	3,895,748.65	472,994.93
应交税费	3,844,070.54	663,977.24
应付利息	-	-
其他应付款	7,924,800.93	51,968,874.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9,801,983.65	68,330,560.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专项应付款	4,000,000.00	4,000,000.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负债合计	33,801,983.65	72,330,560.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2,000,000.00	-
盈余公积	1,045,231.93	485,522.41
未分配利润	4,676,359.28	3,388,973.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721,591.21	23,874,495.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523,574.86	96,205,056.45

母公司利润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9,533,540.50	120,031,877.71
其中：营业收入	109,533,540.50	120,031,877.71
二、营业总成本	104,199,260.18	118,478,357.80
其中：营业成本	85,083,328.49	98,811,901.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6,435.65	546,148.28
销售费用	4,854,516.34	4,896,226.24
管理费用	12,816,803.90	13,117,770.30
财务费用	-1,491.15	-23,230.56
资产减值损失	659,666.95	1,129,542.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5,334,280.32	1,553,519.91
加：营业外收入	914,829.45	1,047,863.23
减：营业外支出	8,064.04	105,000.00
四、利润总额	6,241,045.73	2,496,383.14
减：所得税费用	643,950.49	402,275.85
五、净利润	5,597,095.24	2,094,107.2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0.10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5,597,095.24	2,094,107.2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771,026.56	125,794,713.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4,828.9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506.00	22,044,37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703,361.55	147,839,084.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897,138.99	127,780,798.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14,521.52	6,838,870.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0,000.16	2,548,258.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50,677.77	11,025,32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212,338.44	148,193,24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91,023.11	-354,162.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592.85	1,752,735.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92.85	1,752,73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2,407.15	-1,752,735.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0,000.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4,342.4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14,342.4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4,342.4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49,087.82	-2,106,897.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68,138.49	12,175,036.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17,226.31	10,068,138.49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485,522.41	3,388,973.56	23,874,495.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485,522.41	3,388,973.56	23,874,495.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0,000,000.00	2,000,000.00	-	-	559,709.52	1,287,385.72	33,847,095.24
（一）净利润	-	-	-	-	-	5,597,095.24	5,597,095.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5,597,095.24	5,597,095.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2,000,000.00	-	-	-	-	32,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	2,000,000.00	-	-	-	-	3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559,709.52	-4,309,709.52	-3,7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559,709.52	-559,709.5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750,000.00	-3,750,000.00
4. 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000,000.00	-	-	1,045,231.93	4,676,359.28	57,721,591.21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276,111.68	1,504,277.00	21,780,388.6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276,111.68	1,504,277.00	21,780,388.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209,410.73	1,884,696.56	2,094,107.29
(一) 净利润	-	-	-	-	-	2,094,107.29	2,094,107.2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2,094,107.29	2,094,107.2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209,410.73	-209,410.7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09,410.73	-209,410.7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485,522.41	3,388,973.56	23,874,495.97

二、审计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2014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亚会B审字(2016)079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 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本公司2015年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家,2014年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家,详见本节“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解释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和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

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在报告期内，对于处置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子公司的股东（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所有者）权益

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有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前两段）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一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

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

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	应收款项余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	---------------------

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上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分类为：

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项目专用的存货发出按个别计价法，项目通用材料按照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不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具体确定方法如下：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

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

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

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等。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②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③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④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⑤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⑥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⑦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00	10	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00	3-5	31.67-19.00
运输工具	5.00	5-10	19.00-9.50
办公设备	5.00	5	19.00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之（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 18、长期资产减值”。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计价方法：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按上述的“4.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按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7)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本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

①与该后续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如有替换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

间内摊销。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之（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 18、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资本化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

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分类、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应用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之（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 18、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

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1、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①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④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 ①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②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C.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 ①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系统集成业务：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采购并向客户履行交付义务，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软件业务

A.软件产品：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软件产品，交付后确认收入。

B.软件开发：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软件开发、实施、试运行，验收后确认收入。

③运维服务：包括系统集成运维服务和软件运维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分期确认收入。

④硬件销售：按合同约定进行采购并向客户履行交付义务，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

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 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陆续发布了八项具体会计准则，其中《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三项为新增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

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五项为修订会计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本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增和修订后的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成果未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主要税项

(一)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6%、3%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二) 税收优惠情况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税【2011】100 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

根据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下发的《关于认定 2013 年第四批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的通知》(豫工信软【2013】790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软件企业。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豫 R-2013-0245。即日起享受自研产品增值税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所得税

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下发的《关于认定河南省 2013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文件号豫科【2013】170 号)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3 年 6 月 2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341000051, 有效期: 三年。2013 年、2014 年已通过备案, 所得税享受减按 15% 交纳税款。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 报告期的利润形成情况

1、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趋势、原因

(1) 营业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以教育信息化领域的 IT 系统集成、软件产品研发及定制、硬件销售以及相关运维服务为主营业务, 面向高等院校、中职院校市场, 为教育管理部门、教育机构以及教育受众等提供信息服务, 主要包括校园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教学和管理信息化应用、教育大数据产品及相关运行维护服务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四大类: IT 系统集成业务、软件开发收入、运维服务收入和硬件销售收入。①IT 系统集成业务是指为教育机构搭建整个信息系统的底层基础架构而进行的设计和硬件架构建设的相关业务, 不涉及应用系统或者软件的开发。②软件业务主要是数字化校园管理服务平台、数据交换平台、数据治理平台、数据挖掘分析系统、校联网等方面的软件产品及软件开发。③运维服务业务主要包括系统集成运维服务和软件业务运维服务, 具体指系统运行维护, 运行支撑环境运维及应用软件运营维护等; ④硬件销售是指电脑和网络设备的渠道批发类业务。

各类业务具体确认收入原则如下:

①系统集成业务: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采购并向客户履行交付义务, 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软件业务:

A. 软件产品: 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软件产品, 交付后确认收入。

B. 软件开发: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软件开发、实施、试运行, 验收后确认收入。

③运维服务：包括系统集成运维服务和软件运维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分期确认收入。

④硬件销售：按合同约定进行采购并向客户履行交付义务，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按产品及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变动额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2,346,010.66	100.00%	-14,251,481.54	126,597,492.20	100.00%
其中：IT 系统集成收入	56,267,957.82	50.08%	-16,347,601.12	72,615,558.94	57.36%
软件收入	15,169,734.18	13.50%	-10,483,378.13	25,653,112.31	20.26%
运维服务收入	4,892,675.29	4.36%	2,503,732.41	2,388,942.88	1.89%
硬件销售收入	36,015,643.37	32.06%	10,075,765.30	25,939,878.07	20.49%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合计	112,346,010.66	100.00%	-14,251,481.54	126,597,492.2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12,346,010.66 元、126,597,492.20 元，2015 年比 2014 年减少 14,251,481.54 元，降幅为 11.26%。主要原因是公司 IT 系统集成业务和软件业务收入降低所致。2015 年与 2014 年相比，公司 IT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减少 16,347,601.12 元，软件业务收入减少 10,483,378.13 元，同时硬件销售业务增加了 10,075,765.30 元，IT 系统集成业务和硬件销售业务收入波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调整经营策略，减少低毛利率系统集成项目的承接，同时清理库存，逐步收缩毛利率偏低、资金占用较多的硬件销售业务。因此受上述因素影响，同时叠加 2015 年末系统集成未完工项目较多的因素，导致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相对减少。受集中清理硬件业务库存影响，2015 年硬件业务销售收入增加较多。2015 年公司毛利率较高的软件业务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外购二次研发软件业务收入下降较多，因二次研发软件业务属高教客户业务，由于河南区域内该类客户需求逐步减少，导致该业务收入下降较多，但公司自研软件业务收入增长较多，自研软件是公司针对中职

院校客户开发的软件，该领域供应商较少，是公司未来重点发展领域，公司经过过去多年持续研发投入，已形成较为成熟的产品，2015年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河南市场已初见成效。未来公司软件收入的增长将主要来自于全国范围内的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收入变动具体分析如下：

①IT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

IT 系统集成业务是公司的主要业务。2015 年度、2014 年度收入分别为 56,267,957.82 元、72,615,558.94 元，2015 年比 2014 年减少 16,347,601.12 元，降幅为 22.51%。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 50.08%、57.36%，占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一方面 2015 年末公司未完工 IT 系统集成项目较多；另一方面公司 2015 年对系统集成业务进行了调整，由注重项目数量转向注重于提升项目技术附加值，不再承接部分技术含量不高、毛利率较低的项目。

②软件业务收入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软件业务收入分别为 15,169,734.18 元，25,653,112.31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50% 和 20.26%。2015 年收入比 2014 年减少 10,483,378.13 元，降幅为 40.8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河南省，省内高等院校和中职院校的教育信息化建设在全国起步较晚，2014 年省内高等院校和中职院校教育信息化建设需求呈现爆炸式增长，2015 年需求趋于平稳。因此随着省内客户需求的减少，导致公司 2015 年软件业务收入比 2014 年有所下降。为应对这一变化，公司已积极开拓全国市场，通过销售政策的调整对全国市场进行区域划分，建立片区负责制，由片区负责人在当地招聘业务骨干进行市场开发。未来公司软件收入的增长将主要来自于全国范围的高等院校客户和中职院校客户。

③运维服务收入

公司运维服务包括系统集成运维服务和软件运维服务，2015 年、2014 年运维服务收入分别为 4,892,675.29 元、2,388,942.88 元，2015 年运维服务收入比 2014 年增加 2,503,732.41 元，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由 1.89% 提升至 4.36%，主要是 2015 年公司软件运维服务收入大幅增加所致。软件业务有 1-3 年免费服务期，公司自

2012 年开始销售软件，2015 年进入软件运维服务收费期，该年度公司为往年度售出软件提供运维服务所得大幅增加。

④硬件销售业务收入

公司 2015 年、2014 年硬件销售收入分别为 36,015,643.37 元、25,939,878.07 元，2015 年比 2014 年增加了 10,075,765.3 元，增幅为 38.84%。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公司对渠道业务相关的硬件库存进行了处理。渠道业务属公司的传统业务，当前该业务市场竞争充分，毛利率较低，相比其他业务，利润空间有限。当前受到线上直销模式的影响该项业务市场前景较差，同时考虑到硬件渠道业务需批量采购占用公司大量资金，资金回报率较低，2015 年公司调整业务结构及战略方向，采取逐步收缩传统渠道业务的策略，对大量与渠道业务相关的硬件库存进行销售处理，导致 2015 年硬件销售收入较 2014 年增加较多。

(3) 营业收入按销售地区分类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河南省	103,572,467.36	92.19%	124,346,343.74	98.22%
其他区域	8,773,543.30	7.81%	2,251,148.46	1.78%
合计	112,346,010.66	100.00%	126,597,492.20	100.00%

注：“其他区域”指河南省以外的全国其他省市，主要包括北京市、江苏省、江西省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集中在河南省区域内，其他区域业务收入占比较小，2015 年度、2014 年度河南省区域内收入占比分别为 92.19%，98.22%。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略有下降，主要因为公司已开始逐步布局全国市场，以打破原有区域局限，促进公司未来业务进一步增长。随着公司销售策略的调整，未来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业务将更加广泛。

2、营业成本的构成分析

(1) 营业成本的总体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87,475,185.14	100.00%	104,773,969.38	100.00%
其中：IT系统集成	47,071,399.94	53.81%	63,021,273.08	60.15%
软件业务	5,897,698.07	6.74%	16,003,307.13	15.27%
运维服务	1,112,837.90	1.27%	978,258.58	0.93%
硬件销售	33,393,249.23	38.17%	24,771,130.59	23.64%
其他业务成本	-	-	-	-
合计	87,475,185.14	100.00%	104,773,969.38	100.00%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87,475,185.14 元、104,773,969.38 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100%、100%，与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一致。

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比 2014 年减少 17,298,784.24 元，降幅为 16.51%，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一致，但相比主营业务收入的降幅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综合毛利率提升所致。从成本结构看，具体分析如下：

系统集成业务成本 2015 年、2014 年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3.81%、60.15%，占比较大，与该项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相一致。系统集成项目成本中硬件的比例较高，相较软件、运维服务类业务，系统集成业务占比对当期主营业务成本影响较大。系统集成成本主要是原材料采购成本、人工成本和项目相关差旅费等其他费用。

软件业务成本 2015 年、2014 年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6.74%、15.27%，在总成本中占比较小，主要是因为软件业务毛利率较高。2015 年软件业务在营业成本中的比重降低且降幅较大，与 2015 年软件业务收入占比由 20.26% 降为 13.50% 趋势相一致，但因 2015 年软件业务毛利提升导致成本降幅较大，软件业务的主要成本是外购软件和人工。

运维服务主要是对已完工系统集成项目及软件业务进行后期的维护服务，其成本主要系人工成本以及零配件费用，成本比较低。2015 年运维成本占比较 2014 年略有增加，与运维业务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变动方向一致。

硬件销售业务成本 2015 年、2014 年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38.17%、23.64%，与硬件业务收入占比及变动方向相一致。硬件销售业务成本主要是外购

硬件成本。

(2) 营业成本的构成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软、硬件)	81,456,162.17	93.12%	97,201,098.74	92.77%
人工成本	4,775,420.37	5.46%	5,582,564.78	5.33%
制造费用	1,243,602.60	1.42%	1,990,305.87	1.90%
合计	87,475,185.14	100.00%	104,773,969.38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 公司的材料成本主要为开展系统集成业务、硬件销售所需大量硬件设备, 以及用于软件业务的外购软件。2015 年、2014 年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3.12%、92.77%, 占比较高, 主要原因是 2015 年、2014 年系统集成和硬件销售业务主要成本为外购硬件, 该等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高, 且毛利率相对较低, 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成本占比较高。

公司的人工成本主要为系统集成及软件业务项目直接人工, 即项目实施时发生的人员工资、奖金等成本。2015 年、2014 年人工成本分别为 4,775,420.37 元、5,582,564.78 元, 2015 年较 2014 年减少 807,144.41 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46%、5.33%。人工成本发生额 2015 年较 2014 略有降低, 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5 年减少。

公司的制造费用主要是和项目相关的除外购材料、人工以外的其他费用如差旅费等, 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较小, 报告期保持稳定。

3、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占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收入比重	毛利率
IT 系统集成收入	50.08%	16.34%	57.36%	13.21%
软件收入	13.50%	61.12%	20.26%	37.62%
运维服务收入	4.36%	77.26%	1.89%	59.05%
硬件销售收入	32.06%	7.28%	20.49%	4.51%

合计	100.00%	22.14%	100.00%	17.24%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呈平稳上升趋势。2015 年度、2014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2.14%、17.24%，2015 年较 2014 年提高了 4.90 个百分点，主要是 2015 年公司业务结构变化因素和单项业务毛利率增长因素导致。其中业务结构变化因素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 1.53 个百分点，单项业务毛利率增长因素导致综合毛利率提高了 6.43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结构变化和单项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2014 年公司系统集成业务、软件业务、运维服务和硬件销售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57.36%、20.26%，1.89%和 20.49%，2015 年上述各项业务占比分别为 50.08%、13.50%、4.36%和 32.06%。与 2014 年相比系统集成业务及软件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下降 7.28%和 6.76%，运维服务业务和硬件销售业务收入占比均有所上升。同时 2014 年公司系统集成业务、软件业务、运维服务收入和硬件销售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13.21%、37.62%、59.05%和 4.51%，2015 年各项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6.34%、61.12%、77.26%和 7.28%。与 2014 年相比，各项业务毛利率均有所提升，其中软件业务提升了 23.5 个百分点，变动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波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调整了经营策略，对占用公司资源多，资金周转速度慢，且毛利低的项目进行了筛选，不再承接部分毛利率较低的系统集成项目，同时清理硬件业务库存，收缩毛利率较低、资金占用较大的硬件销售业务，将更多的资源集中到附加值较高的自研软件业务，加强研发能力和市场拓展。因此各项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报告期内波动相对较大。

受上述因素影响系统集成毛利率有所提升，同时系统集成业务因叠加 2015 年未完工项目较多的因素的影响，收入占比下降，造成收入变动趋势与毛利率变动趋势不一致。

硬件销售业务因向终端客户清理库存导致收入增加较多，毛利率略有提升。

软件业务分为外购二次研发和自研两种：其中外购二次研发软件主要是针对高等院校客户的数字化校园软件，该领域最大供应商是金智教育，其产品较为成熟且市场占有率较高，公司外购该软件后根据客户特殊需求进行二次的功能模块开发和应用添加，该业务非公司完全自主开发，采购成本较高，因此毛

利率较低。同时受河南区域高校客户对该产品的需求逐渐饱和的影响，2015年公司该部分业务收入下降较大。自研业务主要是公司针对教育领域的中职院校客户开发的产品，包括数据交换平台、数据治理平台和数据挖掘分析系统，当前该领域客户信息化需求旺盛但由于该类院校相比高等院校规模较小且每个院校需求差异较大导致该领域内合格供应商较少。公司针对这一情况，进行了多年持续的研发投入，现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品模块，因此该业务毛利率较高且2015年该项业务收入增长较大。上述因素共同导致软件业务毛利率提升较大。

运维服务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软件运维服务业务的增长，因报告期之前实现销售软件已过免费维护期，进入到收费期导致收入增加。且软件运维服务毛利率高于系统集成运维服务毛利率导致毛利率提升较多。

2015年各项业务收入及毛利率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收入结构变动影响	毛利率变动影响
IT系统集成收入	-0.97%	1.58%
软件收入	-2.54%	3.17%
运维服务收入	1.46%	0.79%
硬件销售收入	0.52%	0.89%
合计	-1.53%	6.43%

由上表可知，IT系统集成收入结构变动使综合毛利率降低0.97个百分点，毛利率的变动使综合毛利率增加1.58个百分点；软件收入结构变动使综合毛利率降低2.54个百分点，毛利率的变动使综合毛利率增加3.17个百分点；运维服务收入结构变动使综合毛利率增加1.46个百分点，毛利率的变动使综合毛利率增加0.79个百分点；硬件销售收入结构变动使综合毛利率增加0.52个百分点，毛利率的变动使综合毛利率增加0.89个百分点；四项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动合计导致毛利率下降1.53个百分点，毛利率变动合计导致毛利率增加6.43个百分点，进而导致公司收入下降的同时，毛利率增加。

各项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1) IT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

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IT系统集成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16.34%、13.21%，2015年较2014年增长了3.1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一方面是2014年公司为争取

更多的客户在价格上给予了一定的倾斜,如公司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项目收入金额为 2,246,923.07 元,毛利率为 5.59%。河南大学项目收入金额为 3,321,367.62 元,毛利率为 8%。另一方面是 IT 系统集成业务项目在项目规模、客户需求等方面存在较大的个体差异,因此不同项目间存在一定的毛利率差异。

与同行业非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 IT 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情况比较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本公司		金智教育 (832624)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IT 系统集成收入	56,267,957.82	72,615,558.94	34,788,671.80	29,560,369.46
IT 系统集成成本	47,071,399.94	63,021,273.08	31,897,158.10	26,986,676.46
毛利率	16.34%	13.21%	8.31%	8.71%

项目	本公司		榕基软件 (002474)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IT 系统集成收入	56,267,957.82	72,615,558.94	395,422,247.93	439,527,856.11
IT 系统集成成本	47,071,399.94	63,021,273.08	354,570,754.59	381,388,227.68
毛利率	16.34%	13.21%	10.33%	13.23%

报告期内,公司 IT 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与公众公司金智教育相比稍高,主要是金智教育主要收入来自软件,系统集成业务收入规模较小,在营业收入中占比较低,是该公司为了更好的开展软件业务和运维服务业务而提供的综合服务,并不作为重点业务经营。

公司 2014 年度 IT 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与上市公司榕基软件基本持平,2015 年度与榕基软件 2015 年度相比稍高。

(2) 软件收入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软件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61.12%、37.62%,2015 年较 2014 年提高了 23.51 个百分点,提升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软件业务内部结构变化所致。软件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软件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构成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外购二次开发软件	5,939,513.38	39.15%	29.82%	21,847,510.48	85.17%	30.37%
自研软件	9,230,220.80	60.85%	81.27%	3,805,601.83	14.83%	79.22%
合计	15,169,734.18	100.00%	61.12%	25,653,112.31	100.00%	37.62%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业务主要分为两类：外购二次开发软件和自研软件，外购二次开发软件销售主要针对省内高教客户，自研软件销售主要针对中职院校客户。由上表可知，公司外购二次开发软件 2015 年度、2014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29.82%、30.37%，基本保持稳定。自研软件 2015 年度、2014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81.27%、79.22%，变动微小。公司外购二次开发软件毛利率显著低于公司自研软件毛利率。

公司外购二次开发软件 2015 年度、2014 年度收入分别为 5,939,513.38 元、21,847,510.48 元，2015 年较 2014 年下降了 15,907,997.10 元，降幅为 72.81%，降幅较大。同时公司外购二次研发软件的收入占比由 2014 年度的 85.17% 下降至 2015 年度的 39.15%，占比显著下降。外购二次开发软件产品的收入下降主要是省内高教客户需求减少所致。

公司自研软件 2015 年度、2014 年度收入分别为 9,230,220.80 元、3,805,601.83 元，增长了 5,424,618.97 元，增幅为 142.54%，增长较快。同时公司自研软件收入占比由 2014 年度的 14.83% 提升至 2015 年度的 60.85%。自研软件的快速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提高了自研能力，同时中职院校客户需求增长较快所致。

综上可知，公司 2015 年度软件业务综合毛利率大幅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毛利率较低的二次开发软件业务收入及占比显著降低，毛利较高的自研软件收入及占比大幅提升所致。

公司自研软件和外购二次开发软件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购二次开发软件	4,168,598.64	100.00%	15,212,506.78	100.00%
其中:外购成本	3,434,904.16	82.40%	12,569,106.03	82.62%
人工成本	419,597.36	10.07%	1,551,200.45	10.20%
制造费用	314,097.12	7.53%	1,092,200.30	7.18%
自研软件	1,729,099.43	100.00%	790,800.35	100.00%
其中:人工成本	1,331,500.77	77.01%	596,700.26	75.46%
制造费用	397,598.66	22.99%	194,100.09	24.54%
总成本	5,897,698.07	-	16,003,307.13	-

由上表可知,公司软件成本主要为外购成本、人工、费用。外购二次研发软件毛利率比自研软件毛利率明显偏低的主要原因是外购成本较高。报告期内,外购二次研发软件成本构成与自研软件成本构成中,各成本项目占比基本保持稳定,无重大波动。

与同行业公众公司软件收入毛利率情况比较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本公司		金智教育(832624)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软件收入	15,169,734.18	25,653,112.31	163,862,972.85	132,052,486.18
软件成本	5,897,698.07	16,003,307.13	50,894,649.55	43,367,135.45
毛利率	61.12%	37.62%	68.94%	67.16%

2014年度公司软件收入毛利率较公众公司金智教育偏低,主要原因是2014年公司高等院校业务销售软件主要为外购金智教育软件后进行二次开发后出售,该部分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低,进而拉低了软件业务的整体毛利率。

2015年度公司软件收入毛利率有所提升,与金智教育软件收入毛利率差距缩小,主要是公司高等院校客户软件需求减少,公司二次开发软件收入占比降低,同时自研软件收入增加,导致公司软件业务毛利率大幅提高。

(3) 运维服务收入

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运维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77.26%、59.05%,2015年较2014年增长了18.21个百分点。主要是2015年公司软件业务运维服务收入增长所致。

公司运维服务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构成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IT 系统集成服务收入	947,495.21	19.37%	45.38%	1,550,027.82	64.88%	45.11%
软件运维服务收入	3,945,180.08	80.63%	84.91%	838,915.06	35.12%	84.80%
合计	4,892,675.29	100.00%	77.26%	2,388,942.88	100.00%	59.05%

由上表可知，2015 年 IT 系统集成运维服务收入的毛利率为 45.38%，软件运维服务收入的毛利率为 84.91%，软件运维服务收入毛利较高，2015 年该项业务收入金额及比重均大幅增长，导致运维服务综合毛利率提升。公司软件业务有 1-3 年免费服务期，公司自 2012 年开始销售软件，2015 年进入软件运维服务收费期，本年度收入主要是公司为往年度售出软件提供运维服务所得。

(4) 硬件销售收入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硬件销售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7.28%、4.51%，2015 年较 2014 年增长了 2.7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及以前年度硬件销售由公司渠道团队负责，直接批发给经销商，毛利率较低。2015 年公司硬件销售收入中部分直接销售给了终端客户，导致毛利率有所提升。

4、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12,346,010.66	-11.26%	126,597,492.20
营业成本	87,475,185.14	-16.51%	104,773,969.38
营业毛利	24,870,825.52	13.96%	21,823,522.82
营业利润	4,906,174.57	193.82%	1,669,763.14
利润总额	5,809,930.03	122.38%	2,612,626.37
净利润	5,139,214.86	134.89%	2,187,966.68

2015 年受公司调整产品结构和战略方向的影响，营业收入较 2014 年下降了 11.26%，营业成本较 2015 年下降了 16.51%，毛利增长了 13.96%。收入和成本

变动趋势一致均略有下降，毛利与收入变动方向相反，主要原因是综合毛利率提高所致。

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增长了 193.82%，营业收入与营业利润变动方向不一致，主要是公司毛利增加所致。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与利润总额增长基本一致。公司主要利润来源是公司主营业务。

（二）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5,398,769.14	5,096,562.74
管理费用	13,328,564.10	13,356,584.66
财务费用	503.15	-19,568.24
期间费用合计	18,727,836.39	18,433,579.1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81%	4.0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86%	10.5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0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6.67%	14.56%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基本保持稳定。具体费用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	2,662,039.56	1,166,983.8
中标服务费	207,806.02	790,924.49
业务宣传费	535,517.80	874,433.80
差旅费	722,389.94	716,640.74
招待费	740,755.38	433,986.01
办公费	83,641.50	357,362.90
汽油费	48,454.40	189,530.50
会务费	149,515.20	132,622.00
装饰费	-	110,389.00

网站建设费	-	94,476.00
标书费	71,931.00	83,136.30
其他	67,221.34	87,007.00
福利费	61,320.00	56,285.20
交通费	48,177.00	2,785.00
合计	5,398,769.14	5,096,562.74

销售费用主要是公司为销售产品而发生的职工工资、业务宣传费、差旅费、中标服务费等。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增加了 302,206.40 元，主要是职工工资增加较多。

2015年度职工工资较2014年度增加了1,495,055.76元，增幅为128.11%；主要原因：一是2015年公司通过增加销售人员数量来拓宽销售渠道，销售人员平均增加16人。二是公司毛利提升，导致公司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相应大幅增加。

2015 年中标服务费较 2014 年减少，原因一是 2015 年有一部分招投标是通过电子招标系统进行的，不需支付中标服务费；二是年底为公司业务旺季，2015 年末在建项目大幅增加，中标费用结算滞后。

2015 年办公费较 2014 年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更换办公场所，重新配备各种办公设备及用品导致费用较大。

2、管理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办公费	930,084.46	188,671.20
社会保险金	1,140,395.14	863,750.91
差旅费	35,706.90	137,842.90
工会经费	67,461.26	16,637.80
工资	3,429,494.97	1,404,532.00
印花税	51,602.19	50,516.41
招待费	275,231.40	292,937.49
累计摊销	47,561.12	161,173.12
福利费	328,835.52	263,326.33
职工教育经费	98,435.50	4,611.90

车辆费用	121,324.71	277,697.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933.34	48,766.29
咨询费	544,809.74	128,000.00
折旧费	90,173.97	88,282.62
会务费	800.00	69,334.90
通讯费	24,588.80	36,871.52
物业管理费	242,733.75	67,287.05
担保费	21,296.28	20,000.00
装修费	-	1,406,524.80
服务费	327,679.51	1,327,070.37
研发费用	5,137,782.54	5,818,620.36
广宣费	52,800.00	482,787.34
房租	286,985.00	100,302.00
其他	58,848.00	101,039.73
合计	13,328,564.10	13,356,584.66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办公费、研发费用等为经营管理而发生的费用。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 13,328,564.10 元、13,356,584.66 元，变动不大。

从结构上看，公司为职工支付的费用（包含工资、社会保险费、福利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5,064,622.39 元、2,552,858.94 元，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了 2,511,763.45 元，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公司为满足未来业务的发展需要，2015 年平均增加员工 25 人（不含销售人员）；二是公司为留住和吸引优秀人才，结合盈利情况，调增员工基本工资，同时改革薪酬制度，执行按十三个月发放薪酬的制度。

2014 年发生装修费用 1,406,524.80 元，主要系公司 2014 年装修了办公场所。

2014 年发生服务费 1,327,070.37 元，主要是公司支付给外部培训机构的对管理层及核心骨干员工的培训费和支付保洁公司费用。

报告期内，2015 年、2014 年公司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57%、4.60%，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费用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	3,519,720.33	68.51%	2,121,912.00	36.47%
研发维护费	420,515.54	8.18%	1,297,886.66	22.31%
摊销、折旧	863,185.02	16.80%	643,625.76	11.06%
办公费	267,893.98	5.21%	770,728.03	13.25%
其他	66,467.67	1.29%	984,467.91	16.92%
合计	5,137,782.54	100.00%	5,818,620.36	100.00%

3、财务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8,654.89	33,622.23
利息净支出	-18,654.89	-33,622.23
手续费	19,158.04	14,053.99
合计	503.15	-19,568.24

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手续费，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财务费用分别为 503.15 元、-19,568.24 元。2014 年度财务费用为负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未通过银行借款融资，无利息支出，同时公司银行存款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为 33,622.23 元，在扣除日常业务银行手续费后仍有收益。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7,454.64	20,254.08
其中：注销新中新	-	20,254.08
处置精华信息	127,454.64	-
合计	127,454.64	20,254.08

2015 年度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精华信息，转让价款与处置时经审计的净资产之间的差额 127,454.64 元确认为当期的投资收益。

2014 年度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河南新中新，确认当期的投资收益 20,254.08 元。

(四) 非经常性损益

1、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7,454.64	20,254.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0.00	1,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74.04	-105,000.00
小计	516,380.60	915,254.08
所得税影响额	-77,457.09	-137,288.11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8,923.51	777,965.97

2、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补助收入明细如下：

2015 年度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目	形式	政府补助文件	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教育管理信息数据集成与交换平台	政府拨款	郑科技【2014】2号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财政厅拨财政补助款	政府拨款	校企合作项目奖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目	形式	政府补助文件	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教育网络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政府拨款	郑科计【2013】2号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网络教育云应用河南省工程实验室	政府拨款	豫发改高技【2013】996号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8,923.51	777,965.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9,214.86	2,187,966.68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00,291.35	1,410,000.71
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8.54%	35.56%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438,923.51 元、777,965.97 元，占同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8.54%、35.56%，占净利润的比重相对较高。

（五）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现金	90,951.26	109,566.33
银行存款	34,549,771.57	10,576,886.95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34,640,722.83	10,686,453.28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4,640,722.83 元、10,686,453.28 元；2015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了 23,954,269.55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由 11.45% 提高到 38.05%。主要是公司在 2015 年度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 3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由 2015 年期初的 20,000,000.00 元增加至期末的 50,000,000.00 元。

2、应收账款

（1）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0,400,745.74	66.69%	1,020,037.29	19,380,708.45
1-2 年	7,033,219.55	22.99%	703,321.96	6,329,897.59
2-3 年	2,954,611.90	9.66%	886,383.57	2,068,228.33
3 年以上	200,183.00	0.66%	100,091.50	100,091.50
合计	30,588,760.19	100.00%	2,709,834.32	27,878,925.87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4,047,849.47	85.35%	1,702,392.47	32,345,457.00
1-2 年	5,532,198.70	13.87%	553,219.87	4,978,978.83
2-3 年	311,768.00	0.78%	92,215.40	219,552.60
3 年以上	-	-	-	-
合计	39,891,816.17	100.00%	2,347,827.74	37,543,988.43

公司 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0,588,760.19 元、39,891,816.17 元，2015 年末余额比 2014 年减少 9,303,055.98 元，减幅为 23.32%。

2015 年应收账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4 年略有下降，另一方面公司采取了积极的收账政策，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有所变动，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分别为 66.69%、85.35%，2015 年应收账款账期较 2014 年有所延长，主要原因：一是 2015 年末应收铁道警官高等专科学校铁道警官高等专科学校款项 1,635,468.3 元于 2014 年发生，2015 年仍未收回，主要原因是项目验收不符合要求，后又和学校重新调整了方案并进行了实施，目前该项目修正工作尚未完成。该项目 2016 年 1 月已回款 824,427.5 元，余款已与客户进行确认，将于系统完工正常运行满 3 个月后支付。二是公司系统集成及软件业务所涉示范校建设项目收入是由国家拨付学校后学校再支付给公司，2014 年度国家对示范校项目财政拨款有当年申请当年使用规定，因此回款比较及时，2015 年取消该规定，由学校按照自己的付款安排进行支付，学校延长了付款账期，导致 2015 年回款较 2014 年相对滞后。但欠款单位主要是各大高校，客户的信誉较好，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低，不存在重大损失风险。

公司按稳健性原则对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分别计提了 5% 至 100% 的坏账准备，坏账计提比率充分，切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河南九洲计算机有限公司	2,420,000.00	7.91%	1年以内
孟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1,850,260.00	6.05%	1-2年
铁道警官高等专科学校	1,635,468.30	5.35%	2-3年
周口师范学院	1,628,117.00	5.32%	1年以内
郑州轻工业学院	1,512,889.00	4.95%	1年以内
合计	9,046,734.30	29.58%	-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孟州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5,572,800.00	13.97%	1年以内
河南中医学院	4,042,400.00	10.13%	1年以内
新乡学院	2,707,150.00	6.79%	1年以内
河南理工大学	2,296,749.50	5.76%	1年以内
郑州轻工业学院	1,636,786.00	4.10%	1年以内
合计	16,255,885.50	40.75%	-

3、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4,954,551.17	80.22%	247,727.56	4,706,823.61
1-2年	1,203,580.70	19.49%	120,358.07	1,083,222.63
2-3年	18,043.00	0.29%	5,412.90	12,630.10
3年以上	-	-	-	-
合计	6,176,174.87	100.00%	373,498.53	5,802,676.34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762,388.82	86.29%	138,119.44	2,624,269.38
1-2年	439,031.10	13.71%	43,903.11	395,127.99
2-3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3,201,419.92	100.00%	182,022.55	3,019,397.37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应退增值税等。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6,176,174.87 元、3,201,419.92 元,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增加额为 2,974,754.95 元,增幅 92.92%。其中 2015 年末、2014 年末投标保证金占比分别为 75.26%、84.24%。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增加主要是因为 2015 年投标及在建项目较多,相应需要预交的保证金金额增加;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保证金	595,160.00	9.64%	1 年以内
金水区税务局	增值税	514,828.99	8.34%	1 年以内
河南信息工程学校	保证金	500,000.00	8.10%	1-2 年
河南中医学院	保证金	272,540.00	4.41%	1-2 年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保证金	270,309.00	4.38%	1 年以内
合计	-	2,152,837.99	34.87%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河南信息工程学校	保证金	500,000.00	15.62%	1 年以内
河南中医学院	保证金	272,540.00	8.51%	1 年以内
河南科技学院	保证金	200,000.00	6.25%	1 年以内
禹州市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保证金	166,000.00	5.19%	1 年以内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1,261.00	5.04%	1 年以内
合计	-	1,299,801.00	40.61%	-

4、预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5,680,471.90	20,107,792.02
1-2 年	1,240,000.00	33,200.45
2-3 年	-	-
3 年以上	-	-
合计	6,920,471.90	20,140,992.47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购货款。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公司预付账款的余额分别为 6,920,471.90 元、20,140,992.47 元，2015 年较 2014 年减少 13,220,520.57 元，减幅为 65.64%。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缩减硬件销售业务规模，硬件及软件采购减少进而引起预付账款减少；另一方面 2015 年公司部分采购业务付款方式由全额预付改为交付定金的形式。

(2)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重庆中恒玖联科技有限公司	购货款	1,240,000.00	17.92%	1-2 年
河南东方正龙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购货款	926,174.00	13.38%	1 年以内
江苏金智教育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购货款	638,000.00	9.22%	1 年以内
河南新联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购货款	433,500.00	6.26%	1 年以内
郑州启升电子有限公司	购货款	350,000.00	5.06%	1 年以内
合计	-	3,587,674.00	51.84%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驻马店市新创天地电子有限公司	购货款	5,311,985.00	26.37%	1 年以内
江苏金智教育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购货款	2,406,790.00	11.95%	1 年以内
深圳伟仕宏业电子有限公司	购货款	1,813,154.00	9.00%	1 年以内
河南东方正龙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购货款	1,506,174.00	7.48%	1 年以内

重庆中恒玖联科技有限公司	购货款	1,240,000.00	6.16%	1 年以内
合计	-	12,278,103.00	60.96%	-

5、存货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商品	934,591.61	7.43%	11,900,254.89	65.95%
在产品	11,646,605.40	92.57%	6,144,148.37	34.05%
合计	12,581,197.01	100.00%	18,044,403.2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软件、系统集成、运维服务、硬件销售等，期末存货主要是库存商品和系统集成未完工在产品。因公司系统集成和硬件销售业务成本构成主要为硬件，因此公司期末持有较大金额的存货，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

库存商品主要是外购的网络交换机、服务器、语音设备、电脑等硬件设备，在产品主要包括未完工系统集成项目发出的硬件设备和发生的人工及其他费用等。公司 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12,581,197.01 元、18,044,403.26 元，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减少 5,463,206.25 元，减幅 30.28%。主要原因是一方面 2015 年公司调整产品结构，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清理毛利率较低的渠道业务存货，降低了库存水平；另一方面是公司加强库存管理，根据业务政策的调整进一步严控库存，积极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采购，以降低资金占用。

从存货结构上来看，2015 年公司库存商品比重降低，在产品比重大幅提升，主要是 2015 年末公司系统集成在建项目增多所致，系统集成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报告期内该项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均在 50% 以上，该类业务的业务模式为公司根据招标信息，针对目标客户进行市场推广和方案设计，中标后签订合同启动项目实施流程，项目工期一般为 2-3 个月，项目完成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因此跨期项目增多会导致公司在产品增加。

(2) 存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项目状态良好，不存在跌价迹象，故未计提存货

跌价准备。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3,604,615.11	95,580.00	159,743.00	3,540,452.11
机器设备	42,307.69	-	-	42,307.69
电子设备	2,290,685.92	90,080.00	-	2,380,765.92
运输工具	911,401.00	-	159,743.00	751,658.00
办公设备	360,220.50	5,500.00	-	365,720.50
累计折旧	1,181,056.68	594,428.08	151,755.85	1,623,728.91
机器设备	8,706.76	8,036.76	-	16,743.52
电子设备	564,753.82	442,958.69	-	1,007,712.51
运输工具	525,292.05	76,259.40	151,755.85	449,795.60
办公设备	82,304.05	67,173.23	-	149,477.28
固定资产净值	2,423,558.43	-	-	1,916,723.20
机器设备	33,600.93	-	-	25,564.17
电子设备	1,725,932.10	-	-	1,373,053.41
运输工具	386,108.95	-	-	301,862.40
办公设备	277,916.45	-	-	216,243.22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3,077,116.82	527,498.29	-	3,604,615.11
机器设备	42,307.69	-	-	42,307.69
电子设备	1,765,087.63	525,598.29	-	2,290,685.92
运输工具	911,401.00	-	-	911,401.00
办公设备	358,320.50	1,900.00	-	360,220.50
累计折旧	642,482.65	538,574.03	-	1,181,056.68
机器设备	670. 00	8,036.76	-	8,706.76
电子设备	177,916.00	386,837.82	-	564,753.82
运输工具	449,032.65	76,259.40	-	525,292.05
办公设备	14,864.00	67,440.05	-	82,304.05
固定资产净值	2,434,634.17	-	-	2,423,558.43

机器设备	41,637.69	-	-	33,600.93
电子设备	1,587,171.63	-	-	1,725,932.10
运输工具	462,368.35	-	-	386,108.95
办公设备	343,456.50	-	-	277,916.45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的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1,916,723.20 元、2,423,558.43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5%、2.66%。固定资产规模与公司业务情况相适应。

（2）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原值	939,257.36	40,000.00	253,157.69	726,099.67
软件	939,257.36	40,000.00	253,157.69	726,099.67
商标	-	-	-	-
累计摊销	502,058.21	230,220.83	253,157.69	479,121.35
软件	502,058.21	230,220.83	253,157.69	479,121.35
商标	-	-	-	-
无形资产净值	437,199.15	-	-	246,978.32
软件	437,199.15	-	-	246,978.32
商标	-	-	-	-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原值	727,906.96	221,400.40	10,050.00	939,257.36
软件	720,406.96	221,400.40	2,550.00	939,257.36
商标	7,500.00	-	7,500.00	-
累计摊销	131,746.51	380,361.70	10,050.00	502,058.21
软件	126,036.51	378,571.70	2,550.00	502,058.21

商标	5,710.00	1,790.00	7,500.00	-
无形资产净值	596,160.45	-	-	437,199.15
软件	594,370.45	-	-	437,199.15
商标	1,790.00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自用办公软件。2015年年末、2014年年末无形资产净值分别为246,978.32元、437,199.15元。无形资产净值的减少是根据无形资产摊销政策，正常计提摊销所致。

(2) 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初始金额、摊销方法、摊销年限、最近一期末的摊余价值及剩余摊销年限

单位：元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摊销方法	摊销期限(月)	最近一期末累计摊销额	摊余价值	摊余期限(月)
用友软件	外购	106,837.61	直线法	36	65,289.65	41,547.96	14
中视典VR-PLATFORM 三维互动仿真平台软件	外购	170,940.18	直线法	36	66,476.74	104,463.44	22
istudio虚拟演播系统V5.0	外购	133,846.17	直线法	36	7,435.87	126,410.30	34

(3) 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截至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各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83,332.84	462,926.93
合计	3,083,332.84	462,926.93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29,850.29	390,523.00
合计	2,529,850.29	390,523.00

9、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与实际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计提原因及依据	2015 年度计提额	2014 年度计提额
坏账准备	据公司坏账计提政策，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	556,476.15	1,189,351.35
合计	-	556,476.15	1,189,351.35

(六) 主要负债

1、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6,671,040.43	5,604,674.26
1-2 年	187,574.60	710,013.00
2-3 年	-	-
3 年以上	-	-
合计	6,858,615.03	6,314,687.26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向供应商采购商品尚未支付的货款。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858,615.03 元、6,314,687.26 元，保持稳定。

(2)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河南简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733,333.31	10.69%	1 年以内
郑州易天健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617,600.00	9.00%	1 年以内
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	货款	591,122.47	8.62%	1 年以内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货款	545,550.45	7.95%	1 年以内
河南北大明天资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322,595.00	4.70%	1 年以内

公司				
合计	-	2,810,201.23	40.96%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货款	2,491,949.00	39.46%	1年以内
郑州天地同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409,800.00	22.33%	1年以内
紫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货款	310,017.65	4.91%	1年以内
河南省哲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292,425.00	4.63%	1年以内
河南豫企五百广告有限公司	货款	200,000.00	3.17%	1-2年
合计	-	4,704,191.65	74.50%	-

2、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 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	7,260,640.93	38,494,275.14
1-2年	142,080.00	8,227,466.76
2-3年	-	-
3年以上	-	-
合计	7,402,720.93	46,721,741.90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借款、服务费。2015年年末、2014年末余额分别为 7,402,720.93 元、46,721,741.90 元，2015年末较 2014年末减少 39,319,020.97 元，减幅为 84.16%，其他应付款余额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归还欠股东郭陶款项。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包括公司应付股东郭陶款项 1,690,622.18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包括公司应付股东郭陶款项 43,274,964.62 元。以上款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向股东临时拆借的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惠振敏	借款	3,520,000.00	47.55%	1 年以内
郭陶	借款	1,690,622.18	22.84%	1 年以内
吴东进	借款	700,000.00	9.46%	1 年以内
河南益禾利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630,000.00	8.51%	1 年以内
河南四海盛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	6.75%	1 年以内
合计	-	7,040,622.18	95.11%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郭陶	借款	43,274,964.62	92.62%	1 年以内
青岛思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613,300.00	1.31%	1 年以内
惠振敏	借款	318,699.55	0.68%	1 年以内
郑州中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210,000.00	0.45%	1 年以内
成都依能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190,000.00	0.41%	1 年以内
合计	-	44,606,964.17	95.47%	-

3、预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6,782,740.50	9,436,238.62
1-2 年	496,008.00	1,864,568.00
2-3 年	-	-
3 年以上	-	-
合计	7,278,748.50	11,300,806.62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客户项目款项。2015 年年末余额较 2014 年减少 4,022,058.12 元，减幅为 35.59%。预收账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部分客户改变了付款方式，预付款比例降低。

(2) 报告期各期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

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货款	2,633,600.00	36.18%	1年以内
新乡县技工学校	货款	964,000.00	13.24%	1年以内
牧野区职教中心	货款	889,560.00	12.22%	1年以内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货款	742,372.50	10.20%	1年以内
河南省工业科技学校	货款	410,500.00	5.64%	1年以内
合计	-	5,640,032.50	77.48%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辉县市职业中等专科学校	货款	1,779,980.00	15.75%	1年以内
河南科技大学	货款	1,230,000.00	10.88%	1年以内
河南海泰天成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895,560.00	7.92%	1-2年
河南华顺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680,000.00	6.02%	1年以内
商丘市恒生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380,000.00	3.36%	1年以内
合计	-	4,965,540.00	43.93%	-

4、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473,494.93	11,556,844.99	8,134,591.27	3,895,748.65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3,494.93	10,657,132.04	7,239,171.48	3,891,455.49
2、职工福利费	-	405,155.52	405,155.52	-
3、社会保险费	-	329,411.07	329,411.0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45,748.61	245,748.61	-
工伤保险费	-	41,831.23	41,831.23	-
生育保险费	-	41,831.23	41,831.23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65,146.36	160,853.20	4,293.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20,287.15	920,287.15	-
1、基本养老保险	-	836,624.68	836,624.68	-
2、失业保险费	-	83,662.47	83,662.47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73,494.93	12,477,132.14	9,054,878.42	3,895,748.65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420,221.30	6,663,060.40	6,609,786.77	473,494.93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0,221.30	6,103,364.83	6,050,091.20	520,910.00
2、职工福利费	-	263,696.33	263,696.33	-
3、社会保险费	-	275,152.74	275,152.7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19,426.88	219,426.88	-
工伤保险费	-	27,862.93	27,862.93	-
生育保险费	-	27,862.93	27,862.93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0,846.50	20,846.50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12,984.45	612,984.45	-
1、基本养老保险	-	557,258.59	557,258.59	-
2、失业保险费	-	55,725.86	55,725.86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20,221.30	7,276,044.85	7,222,771.22	473,494.93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增值税	2,381,140.50	427,193.19
城建税	237,187.43	20,794.31

教育费附加	105,830.97	13,091.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667.49	10,840.89
所得税	293,792.09	210,064.0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55,018.00	-
合计	3,845,636.48	681,983.51

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3,845,636.48 元、681,983.51 元，其中应交增值税占比分别为 61.92% 和 62.64%。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应交税费增加 3,163,652.97 元，主要因 2015 年末应交增值税较 2014 年末增加 1,953,947.31 元。

6、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智能语音技术及产品研发与产业化研究项目补助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报告期内，专项应付款系公司收到的项目资助款，该款项所涉内容是 201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与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发展基金管理办公室签订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项目合同书，根据合同规定，本公司需完成智能语音技术及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面向中小学的智能语音教学产品及系统研发和产业化项目的实施，项目产生的科研成果和知识产权归双方共同所有。合同规定，公司在项目完成期限内完成项目后应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资助资金开支和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七) 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或股本）

单位：元

股东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郭陶	19,234,849.00	16,500,000.00
常秀东	7,173,092.00	3,500,000.00
薛祥临	5,380,240.00	-
惠振敏	724,814.00	-

王成群	383,522.00	-
余松军	1,623,905.00	-
张志伟	1,361,207.00	-
河南科技园区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
郭磊	2,205,235.00	-
郑州汇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5,000,000.00	-
郑州先予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698,675.00	-
张如伟	2,214,461.00	-
合计	50,000,000.00	20,000,000.00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2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实收资本 2,900 万元,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4,900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由郭陶、常秀东等 11 名股东以货币认缴。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9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实收资本 100 万元,增资后累计实收资本为 5,000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由股东金创公司认缴;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其中 1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股本演变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资本溢价	2,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	-

2015 年末公司资本溢价余额为 200 万元。资本溢价余额增加系 2015 年 12 月 25 日,金创公司出资 300 万元,其中 100 万元作为实收资本,剩余 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45,231.93	485,522.41
任意盈余公积	-	-

合计	1,045,231.93	485,522.41
----	--------------	------------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金额	2014 年度金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3,580,049.02	1,601,493.07
加：本期净利润	5,139,214.86	2,187,966.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9,709.52	209,410.73
转增资本	-	-
分配股东股利	3,750,000.00	-
其他减少	-	-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4,409,554.36	3,580,049.02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信息

1、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	1,581,235.28	22,400,281.19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18,654.89	33,622.23
营业外收入	400,000.00	5,000,000.00
往来款	1,162,580.39	17,366,658.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16,768,651.65	20,845,577.85
销售费用	2,675,409.58	3,737,756.42
管理费用	6,155,324.54	7,689,448.92
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19,158.04	14,053.99
往来款	7,918,759.49	9,404,318.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38,064,342.44	-
往来款	38,064,342.44	-

2、现金流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39,214.86	2,187,966.6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56,476.15	1,189,351.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4,428.08	538,574.03
无形资产摊销	230,220.83	328,653.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0,054.79	499,743.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	-127,454.64	-20,25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73,152.34	-184,383.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5,463,206.25	-6,351,488.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0,732,752.53	-22,782,742.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246,250.79	18,769,051.8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59,495.72	-5,825,527.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640,722.83	10,686,453.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686,453.28	18,264,716.5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54,269.55	-7,578,263.24

(九) 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93%	75.18%
流动比率（倍）	3.00	1.38
速动比率（倍）	2.57	1.10

公司 2015 年年末、2014 年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6.93%、75.18%，2014 年度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是公司通过应付股东款项融资补充流动资金所致，2015 年公司通过增加注册资本，将实收资本由 20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实收资本增加了 150%，进而引起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

报告期内 2015 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 2014 年提升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归还欠股东款项后流动负债大幅减少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较多，公司货币资金较上期涨幅较大。

整体而言，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9	3.89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14.49	93.85
存货周转率（次）	5.71	7.05
存货周转天数	63.05	51.06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19、3.89，报告期内波动不大，应收账款周转率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71 和 7.05，2015 年较 2014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提高了 4.9 个百分点，进而引起营业成本和期末存货余额同时下降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营运能力指标稳定，运营状况良好。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19.29%	9.52%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7.65%	6.14%
每股收益	0.26	0.11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较 2014 年度大幅提升，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公司对产品结构、销售策略进行调整引起综合毛利率有所提高，从而提升了 2015 年营业利润及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呈上升趋势，表明公司的盈利能力正在逐步提升。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59,495.72	-5,825,527.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9,116.27	-1,752,73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4,342.44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222,869.23	133,786,295.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4,828.9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1,235.28	22,400,28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18,933.50	156,186,576.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020,311.39	131,314,429.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54,878.42	7,222,771.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15,596.32	2,629,32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68,651.65	20,845,57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59,437.78	162,012,10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59,495.72	-5,825,527.99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34,222,869.23 元、133,786,295.07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19.47%、105.68%，销售收现率保持稳定。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77,020,311.39 元、131,314,429.82 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88.05%、125.33%，

2015 年采购付现率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5 公司逐步缩减渠道业务，硬件采购大量减少，因此预付账款减少较多，2015 年末预付账款比 2014 年末减少了 13,220,520.57 元。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9,559,495.72 元，-5,825,527.99 元，改善较为明显。主要是 2015 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原因是一方面 2015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上升，营业成本较 2014 年下降了 17,298,784.25 元。另一方面公司 2015 年调整产品结构、销售策略及战略规划，缩减硬件销售业务规模，加强自主研发能力，导致硬件采购及软件采购减少进而引起预付账款减少 13,220,520.57 元，存货减少 5,463,206.25 元。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度增加 35,385,023.71 元，增幅较大。主要原因包括：① 2015 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20,819,045.91 元，主要系 2014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00 元，智能语音技术及产品研发与产业化研究项目资助 4,000,000.00 元，拆入股东款项 14,166,969.62 元。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54,294,118.43 元，主要系一方面公司营业成本下降 17,298,784.24 元，另一方面公司 2015 年缩减硬件销售规模，停止硬件采购，降低了购买商品现金流出。③ 2015 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4,076,926.20 元，主要系公司付现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分别减少 1,534,124.38 元和 1,062,346.84 元。

（2）投资活动

2015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209,116.27 元，主要是公司处置全资子公司精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收到的现金。

2014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52,735.25 元，主要是公司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

2015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814,342.44 元，主要是公司归还了所欠股东款项。因公司未增资前股本规模较小，为满足正常经营需要，公司

向股东借款用于临时性补充公司营运资金，2015年12月公司进行股改前增资，将注册资本由2014年初的2000万元增至5000万元，公司营运资金充足，归还了上述款项。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	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万华教育	公司全资子公司
河南新中新	公司原全资子公司（2015年8月17日已注销）
精华信息	公司原全资子公司（2015年12月23日，已经对外转让）

本公司股东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为一致行动人，直接和间接共持有精华教育77.49%的股份。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余松军	股东、董事
惠振敏	股东、公司监事
袁家相	职工代表监事
王永锋	董事会秘书
李改玲	财务负责人
郑州汇智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股东，持股10.00%
郑州先予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股东，持股7.39%
河南益禾利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惠振敏控制的企业
郑州市祥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惠振敏控制的企业
郑州恒诺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郭磊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厦门智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郭磊持股70.00%，其配偶余明持股30.00%
深圳前海汇富雪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会主席常秀东持股23.00%
山西世纪再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会主席常秀东持股75.00%
太原市精英点击科技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监事会主席常秀东持股16.67%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由于有限公司时期未形成有效的关联交易管理规范体系，且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现金流较为紧张，为了维持公司的正常运营，股东郭陶、惠振敏在报告期内向公司借出了大量资金，该等资金均未收取利息。

2015 年末、2014 年末，公司对郭陶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690,622.18 元、43,274,964.62 元，对惠振敏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520,000.00 元、318,699.55 元。由于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借予公司款项均为无偿使用，因此上述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债权人、公司员工和客户的利益，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015 年为满足公司规模扩大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扩大资本规模，将注册资本由 2014 年初的 2000 万增至 5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营运资金充足，偿还了部分上述股东借款，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完全清偿对股东的其他应付款项。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无

(三) 关联方往来

1、应付款项往来余额如下：

单位：元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郭陶	往来款	1,690,622.18	43,274,964.62
常秀东	往来款	-	20,153.00
惠振敏	往来款	3,520,000.00	318,699.55
河南益禾利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30,000.00	-
合计	-	5,840,622.18	43,613,817.17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	78.90%	94.26%

(四)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从关联方借入资金的情况。其他应付款关联方余额主要为公司股东郭陶为了缓解公司资金不足，满足公司快速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

向本公司无偿提供资金支持，如无此资金公司将难以正常发展，因此此项交易具有必要性。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方及关联关系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未来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对未来可能会发生的资金往来及关联方交易进行规范。

（六）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情形

通过对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访谈记录、公司披露的关联方资金、资产、资源占用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调查表》、《审计报告》、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函》等事项的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的情形；不存在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偿还债务而支付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拆借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债权的情形；不存在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资金的情形。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资产、资源的情形。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没有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中铭评报字（2016）第 16010 号《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5,870.88 万元。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确定。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经公司股东一致同意按照 2015 年 9 月 30 日股东的持股比例，以现金的方式分配公司利润 3,750,000.00 元，因分配股利产生的个人所得税已由公司代扣代缴。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变。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共有两家纳入合并报表的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设立（收购）时间	纳入合并范围期间
1	河南万华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20日	2014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2	河南省精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2014年1月1日—2015年11月30日

（一）河南万华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河南万华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0559677372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1号8号写字楼B座14层1403室
法定代表人	张如伟
注册资本	100万元
股权结构	河南省精华科技有限公司 100%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20号
经营范围	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出国留学，不含办班、培训）；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设计；会务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教育咨询
取得方式	投资设立

2、简要历史沿革

2012年10月20号，精华科技出资100万元成立万华教育，法定代表人为张如伟。2014年12月15日公司住所变更为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1号8号写字楼B座14层1403室，主营业务范围变更为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出国留学，不含办班、培训）；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设计；会务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金额	2014年度金额
营业收入	414,563.10	140,358.25

净利润	-172,660.53	-7,479.64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资产总额	734,761.02	910,786.05
负债总额	1,565.94	4,930.44
净资产	733,195.08	905,855.61

(二) 河南省精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河南省精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	410105000243434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1号8号写字楼B座14层1402室
法定代表人	惠振敏
注册资本	500万元
股权结构	河南省精华科技有限公司 100%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31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非研制),计算机系统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元器件、通信器材、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不含医用)。(以上范围,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规定须审批的项目除外)
主营业务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
取得方式	投资设立

2、简要历史沿革

2011年12月31日,精华科技以货币出资500万元成立精华信息,法定代表人为惠振敏。2015年3月11日,根据股东决定,公司住所变更为郑州市金水区福彩路1号8号写字楼B座14层1402室。

2015年12月23日,精华科技与自然人衡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精华科技将其持有精华信息100%的股权以500万元价格转让给衡静。股权转让价格参照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和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和评估后的价值确定,审计和评估的基准日为2015年11月30日,评估价为487.25万元,公司以500万元的价格转让。

精华信息纳入合并报表的期限截止至2015年11月30日。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11 月金额	2014 年度金额
营业收入	2,397,907.06	6,425,256.24
净利润	-412,674.49	81,084.95
项目	2015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资产总额	5,003,517.38	8,035,869.35
负债总额	130,972.02	2,750,649.50
净资产	4,872,545.36	5,285,219.85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五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7.49%。郭陶现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薛祥临、张如伟、郭磊现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常秀东为公司监事会主席。郭陶、常秀东、薛祥临、张如伟、郭磊等五人签有《一致行动人协议》，足以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虽然股份公司成立后已经制定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以及内控机制，且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并没有发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事情，但并不能排除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来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损害的风险。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及经理的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结构相对完善，但具体执行中也出现如未按期通知召开三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全等不规范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更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市场过于集中的风险

目前精华教育的业务主要分布于河南省地区，在北京、江苏、江西等地区积极进行市场开拓，但河南省地区仍为其主要市场。因此，精华教育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于河南省地区。若未来精华教育跨地区扩张面临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障碍，导致其在其他省市不能快速开拓，降低其在河南省业务占比，则精华教育存在业务市场过于集中的风险。

针对可能的风险，公司积极调整销售政策，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向全国市场拓展，在陕西、吉林、山东等区域聘用当地销售人员建立销售队伍，开展系统有序的市场推广活动，以提高产品的知名度，拓展业务区域，降低市场集中的风险。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2013年10月被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软件企业，并自认定日起享受增值税退税政策。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其自行生产的计算机软件产品，已享受按法定17%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公司于2013年6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13年、2014年已通过备案，企业所得税享受减按15%税率缴纳税款的优惠政策。2016年为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年度，公司目前按照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要求正在制作复审资料。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对公司的发展起到推动作用，但如果未来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积极密切的关注所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动情况，与税务等相关部门保持积极有效沟通，及时掌握最新的政策变动，力求在发生政策变化风险时能够做好充分准备。公司重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工作，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等各项指标能够满足该项资格的认定标准，确保公司能够如期取得通过资格复审。此外，该等税收优惠系行业普遍现象，优惠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系行业普遍性风险，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在行业地位及利益。公司未来会不断加快业务拓展，逐步延伸业务覆盖面，保持技术的领先，减少税收政策变化对公司业

务的经营产生的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郭陶: 郭陶 薛祥临: 薛祥临 张如伟: 张如伟
郭磊: 郭磊 余松军: 余松军

全体监事签字

常秀东: 常秀东 惠振敏: 惠振敏 袁家相: 袁家相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郭陶: 郭陶 薛祥临: 薛祥临 张如伟: 张如伟
郭磊: 郭磊 王永锋: 王永锋 李改玲: 李改玲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经阅读并对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菅明军:



项目负责人签字

门彦顺: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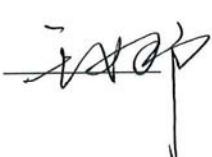
门彦顺:



李林立:



王娜:



刘春海:



曹春燕: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刘梁：刘梁 刘云成：刘云成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叶剑平：叶剑平

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郑州分所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家硕： 张家硕 吕子玲： 吕子玲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子龙： 王子龙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冯光灿：冯光灿，曹辉：曹辉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世新：黄世新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